

桃園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會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高 邦 基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1
一、交通運輸規劃	1
(一) 「桃園-中壢生活圈六號道路新闢工程」路線規劃暨初步設計 工作.....	1
(二) 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規劃及建置工作.....	2
(三) 桃園航空城大眾運輸暨道路系統整合規劃工作.....	6
(四) 道路交通安全維護工作.....	7
(五) 桃林鐵路活化再利用規劃及自行車道景觀美化新建工程.....	8
二、交通工程	10
(一) 建置本市智慧型交通工程設施.....	10
(二) 交通標線、標誌、號誌及交控設備新設維修工作.....	11
(三) 易壅塞路段(口)交管設施改善工作.....	11
(四) 增設先進交通安全設施.....	11
三、停車管理工程	14
(一) 路邊停車規劃及管理工程.....	14
(二) 獎勵民間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工作.....	15
(三) 機場捷運線沿線場站停車設施設置計畫.....	15
(四) 違規停車拖吊移置委託民間經營計畫.....	16
(五) 路邊停車費繳費及催繳舉發工作.....	17
(六) 本市既有路外立體停車場設施活化計畫.....	18
(七) 路外停車場興建工作.....	18
四、公共運輸	21
(一) 市區公車路網整併規劃工作.....	21
(二) 提升免費公車營運服務.....	22
(三) 推動公共運輸使用提昇計畫.....	23
(四) 機場捷運車站公車接駁規劃工作.....	23
(五) 本市公車候車亭及站牌、修繕及維運工作.....	25
(六) 愛心計程車及無障礙計程車隊建置工作.....	26
(七) 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27
(八) 市民卡學生卡乘車優惠補助.....	27
(九) 市區公車營運服務品質評鑑.....	27
(十) 改善本市觀光遊憩景點聯外公車服務計畫.....	28
五、交通資訊	29
(一)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規劃建置.....	29

(二) 交控中心設施改善	29
六、肇事鑑定	29
七、捷運工程	30
(一) 航空城捷運線(綠線)建設計畫	30
(二) 推動捷運棕線可行性研究工作	31
(三) 推動臺北捷運三鶯線延伸銜接至八德區捷運綠線 G04 站可行性研究工作	32
(四) 捷運綠線延伸至中壢火車站可行性研究	33
(五) 捷運綠線延伸至大溪、龍潭先進公共運輸系統發展委託可行性研究	34
(六) 臺鐵桃園段捷運化改採地下化可行性評估	35
(七)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捷運系統建設延伸至中壢火車站計畫	36
八、交通裁決業務	38
(一) 加強查核違規案件入案正確性	38
(二) 推動多元化管道代收交通違規罰鍰工作	38
(三) 開立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裁決書	38
(四) 辦理民眾申訴及提起行政訴訟案件	39
(五) 加強催繳交通違規罰鍰，維護公平正義	39
貳、未來努力方向	40
一、交通運輸規劃	40
(一) 協調中央加速辦理高快速公路建設計畫	40
(二) 本府辦理航空城聯外道路建設計畫	48
(三) 新闢市區道路規劃	54
(四) 大溪假日交通壅塞改善	62
二、交通工程	63
(一) 本市交通管制設施管理資訊系統規劃建置工作	63
(二) 先進交通管理措施	63
三、停車管理工程	64
(一) 本市公有路外停車場整體闢建計畫	64
(二) 利用其他公有土地合作闢建路外停車場	65
(三) 電子行動支付繳交路邊停車費	65
四、公共運輸	65
(一) 推動本市提升公車服務品質計畫	65
(二) 推動公共運輸使用提昇計畫	66

(三) 客運轉運站建置計畫	67
(四) 廣續推動雙北通勤公車便捷系統計畫	70
(五) 爭取中央補助本市公路公共運輸提升計畫	71
(六) 推動本市大專院校公共運輸服務計畫	71
(七) 計程車營運調查計畫	72
五、交通資訊	72
(一) 加強行動化交通服務	72
(二) 加強機房系統及網路資訊安全防護	72
(三) 落實政府開放資料(OpenData)品質維護	73
六、交通裁決業務	73
(一) 裁決專業人力精實及推動內控作業	73
(二) 裁決處洽公廳舍興建規劃	73
(三) 辦公環境 E 化	74
(四) 推動多元資訊服務	74
參、結語	74
肆、本局主管名單	75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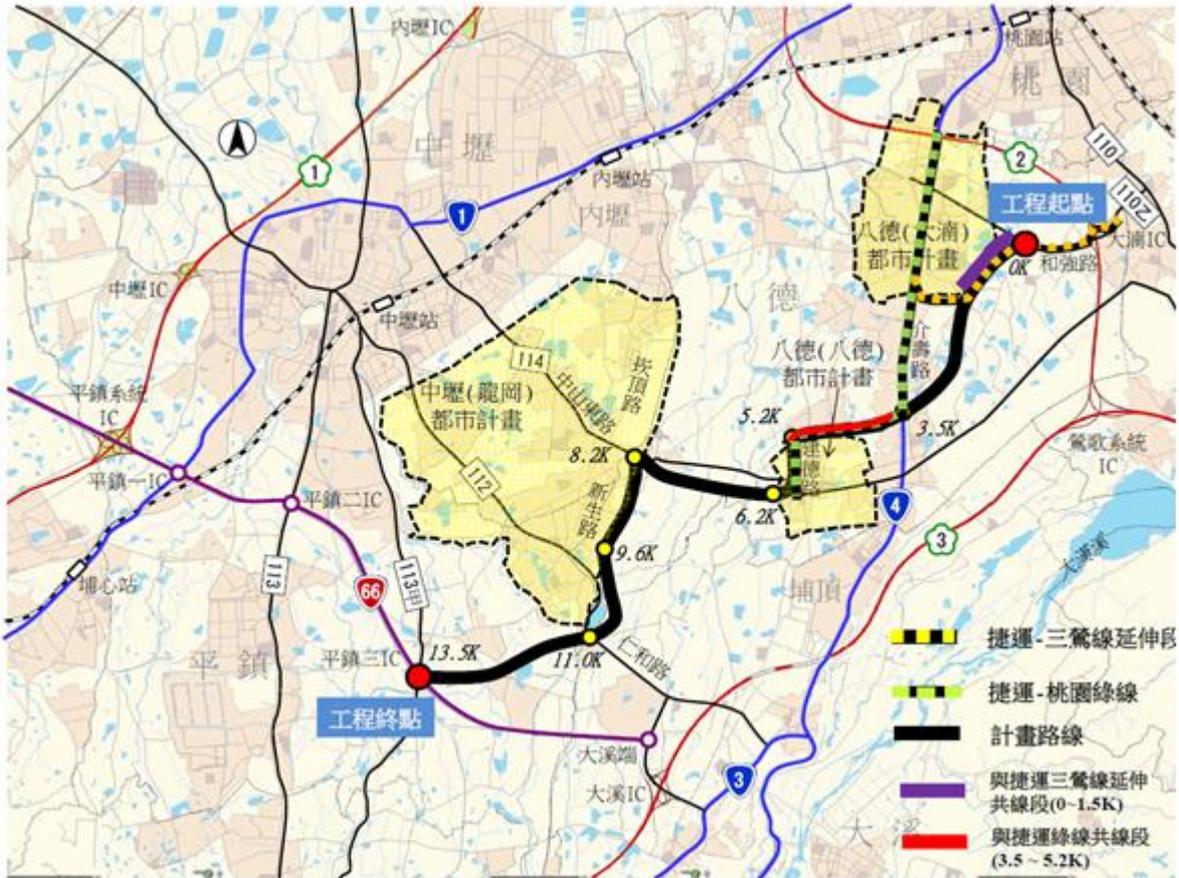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邦基}謹代表交通局全局同仁向全體議員女士、先生，對交通局業務之協助、支持與鼓勵，表示誠摯的感謝之意。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交通運輸規劃

(一) 「桃園-中壢生活圈六號道路新闢工程」路線規劃暨初步設計工作

1. 本府已完成生活圈六號道路規劃暨初設作業，路線東起於國道 2 號大湳交流道，沿途向西經過八德大湳都市計畫、八德擴大都市計畫及中壢(龍岡)等都市計畫區域，續往南延伸至臺 66 線金陵路口，全長約 13.5 公里，其中經過非都市土地 10.9 公里，經過都市計畫區 2.6 公里，道路定位為市區主要道路，寬度 40 公尺(與捷運路廊共線段寬度為 50 公尺)，雙向 4 車道。本道路總經費約 70 億元(含用地費 37 億 7,000 萬元)。
2. 本府將優先推動捷運綠線共線段(介壽路至建德路)全長 1.7 公里，總經費約為 14 億元(含用地費 9 億 5,000 萬元)，次推動八德區和強路至大興路，全長約 1.6 公里，總經費約為 10 億 7,000 萬元(含用地費 7 億元)。本府正辦理捷運綠線共線段用地取得前置作業及爭取經費補助，預計 107 年 12 月完成捷運綠線共線段用地取得，剩餘其他路段將視交通需求及財源籌措情形分年分期逐步推動。



生活圈六號道路路線圖

(二)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規劃及建置工作

1. 設置區位以旅次量高且密集之核心區域為優先推動區域，選定大眾運輸場站(臺鐵及高鐵、捷運車站、公車客運站等)、集合住宅社區、商辦大樓、學校及公務機關、公園綠地、觀光遊憩等處所為自行車租賃站點，並以土地取得容易者優先建置。
2. 建置進度：
 - (1) 104 年 11 月委託廠商辦理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及營運服務工作。
 - (2) 105 年 7 月完成 31 處租賃站(桃園區 10 站、龜山區 3 站、中壢區 16 站、平鎮區 2 站)之建置並啟用。
 - (3) 預計 105 年底完成 80 處租賃站、規劃建置區域有桃園區、中

壠區、龜山區、蘆竹區、八德區、大溪區及捷運機場線評估優先設置之車站；106年中旬完成130處租賃站，規劃建置區域有桃園區、中壠區、八德區、楊梅區及其他觀光景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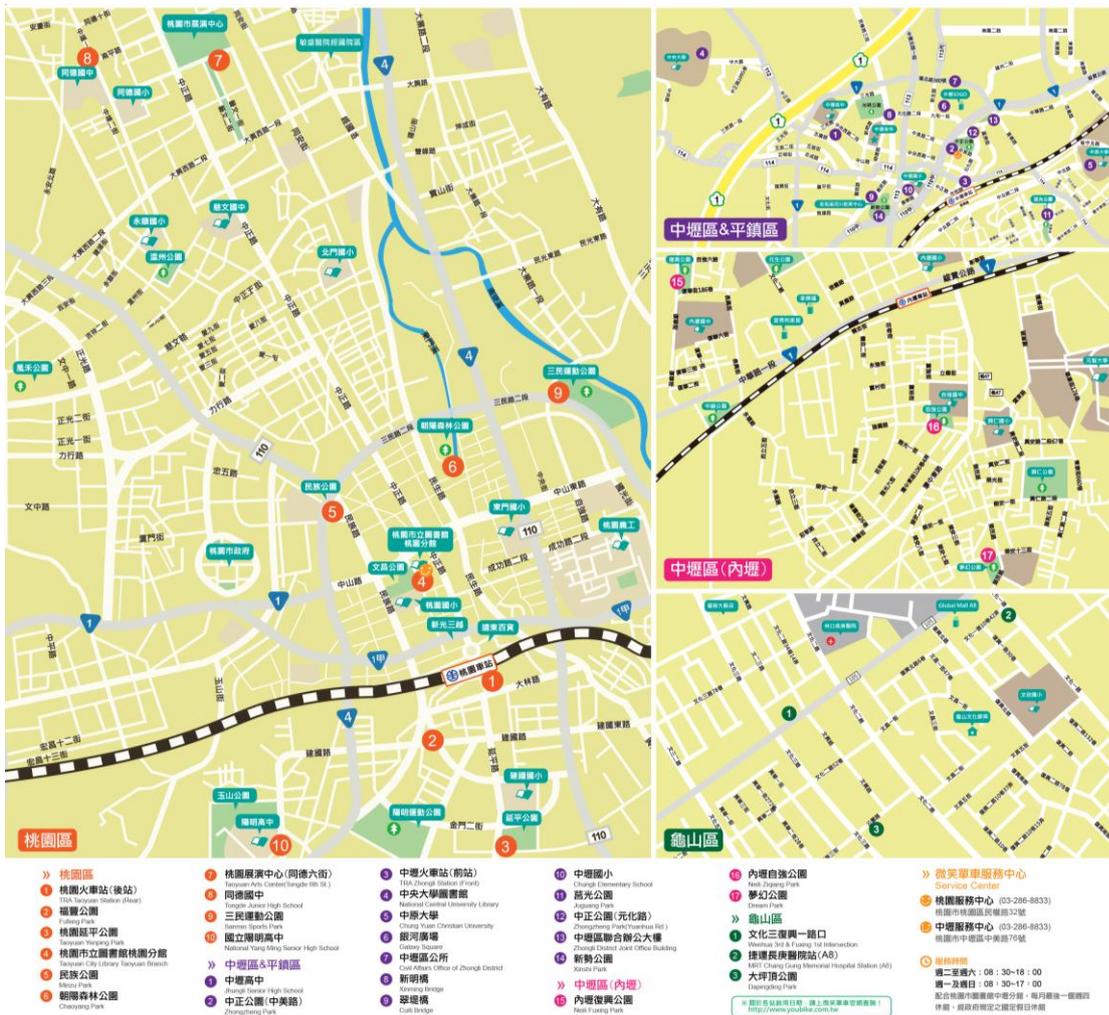
3. 自105年2月啟用第一批租賃站至今，至105年7月底累積租借次數已經破76萬次，平均每日周轉率超過15次，營運績效良好。
4. 本府交通局刻正檢討本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站點周邊騎乘環境，訂定改善策略，包含調整現況車道配置、優化自行車相關標誌標線、加強自行車友善設施以及強化自行車路線導引，至105年7月底止共計檢討43處，增設共125面相關標誌，未來持續配合公共自行車租賃站建置作業改善站點間騎乘環境以提升用路安全。



路口自行車穿越道線示意圖



公共自行車租賃站周邊自行車警告標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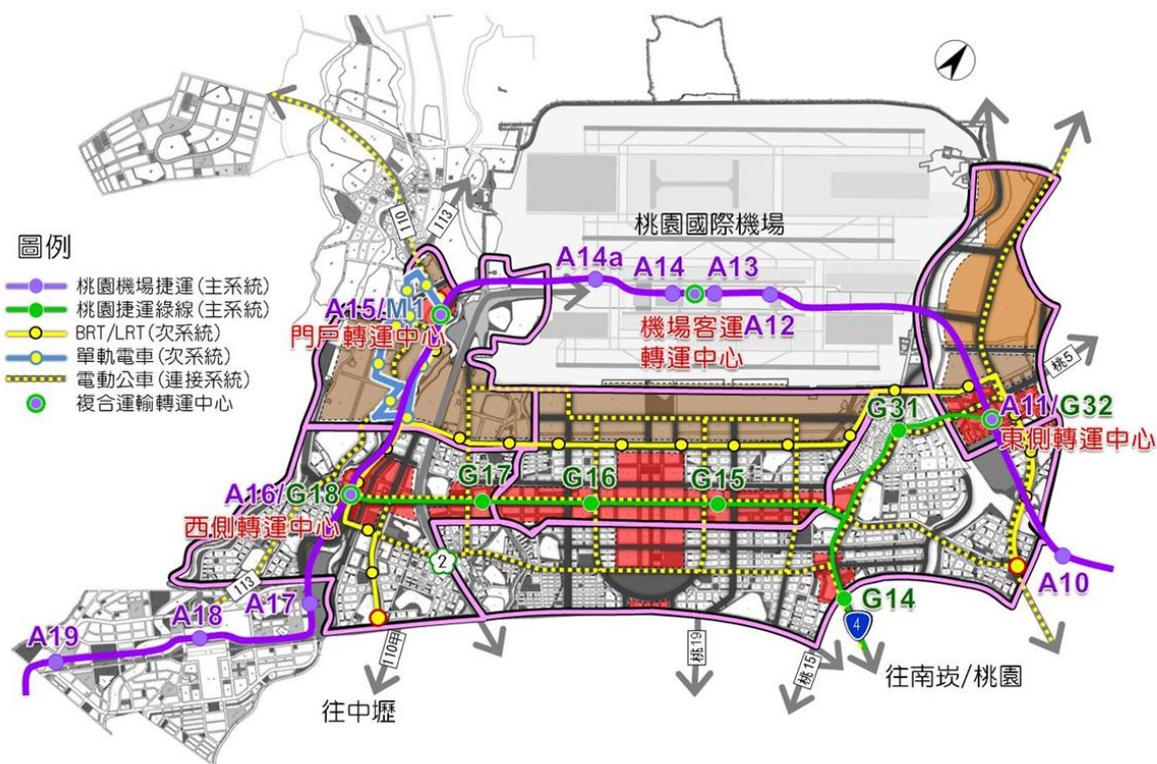
第一階段公共自行車租賃站點分布圖

本市自行車道路型及改善長度列表

路型代號	空間	型式	屬性	路段長度(KM)	概估改善經費(萬元)
專 1	人行道	自行車與行人共用人行道-實體分隔使用	自行車專用道	7 條/20 公里	123 萬
專 2	道路	自行車與汽機車共用道路-分隔為自行車專用道	自行車專用道	本市無	本市無
共 1	人行道	自行車與行人共用人行道-以標線分隔使用	自行車車道	10 條/10 公里	62 萬
共 2	人行道	自行車與行人共用人行道-混合使用	共用人行道	35 條/38 公里	234 萬
共 3	道路	自行車與汽機車共用道路-分隔車道使用	自行車車道	4 條/5 公里	31 萬
共 4	道路	自行車與汽機車共用道路-混合使用慢車道	共用慢車道	123 條/100 公里	620 萬
共 5	道路	自行車與汽機車共用道路-混合使用混合車道	共用混合車道	95 條/70 公里	430 萬
總計				274 條/243 公里	1,500 萬元

(三) 桃園航空城大眾運輸暨道路系統整合規劃工作

1. 桃園航空城特定區規劃以捷運及軌道系統為航空城區內外主要運輸骨幹、輔以公車及輕軌系統整合及延伸服務範圍、並規劃自行車系統為最後一哩路提升交通便利性。
2. 本案已於 105 年 3 月 31 日完成期末報告，將配合航空城用地取得全區聽證作業及航空城開發計畫範圍確定後作必要之計畫內容調整。
3. 本案規劃採「桃園機場捷運線」及「桃園捷運綠線」軌道系統為聯外大眾運輸主系統，並輔以輕軌(LRT)、快捷公車(BRT)、單軌等運輸次系統串聯服務航空城五大功能分區。次系統規劃台灣門戶區單軌運輸系統、東西向行經文創區輕軌運輸系統、四條 L 型公車路線與 4 條環狀公車路線，大眾運輸服務覆蓋率達 90%以上，初步規劃成果如下圖所示。



航空城特定區內複合式大眾運輸系統路網圖

(四) 道路交通安全維護工作

1. 辦理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基地開發交通影響評估審查、施工交通維持計畫審查、大貨車及砂石車行駛管制等工作內容，以維護道路交通安全及順暢。
2. 目前辦理情形：
 - (1) 道安會報：每月邀集專家學者、6 個工作小組成員(警察局、工務局、教育局、社會局、新聞處、監理單位)及相關單位定期召開會議討論，以減少道路交通肇事頻率、提升交通安全為目標，針對相關議題進行討論並列管執行進度。
 - (2) 基地開發交通影響評估審查：針對於某特定基地從事建築、土木工程等開發建設而衍生之周邊道路交通負荷，邀集專家學者及相關單位共同審查交通改善內容，105 年 2 月至 105 年 7 月受理 38 件，核定 13 件。
 - (3) 施工交通維持計畫審查：每月定期召開道路施工交通維持計畫審查會議，邀集專家學者、路權單位、本府環保局及當地公所等共同協助審查。105 年 2 月至 105 年 7 月受理各管線單位 41 件交通維持計畫，通過 32 件，其中 9 件退請修正。
 - (4) 大貨車及砂石車安全管理工作：為維護本市交通安全與順暢，並要求駕駛員遵守交通法規與注意行車安全，管制大貨車及砂石車行駛路線，大貨車採原則通行，公告限制禁行路段管制，砂石車採原則禁行，公告開放路段行駛，目前本市開放砂石車行駛路線共 56 條；管制大貨車行駛路線共 354 條。

(五) 桃林鐵路活化再利用規劃及自行車道景觀美化新建工程

1. 桃林鐵路（桃園站至新北市界）全長約 17.8 公里，全線鐵路路廊土地為臺鐵局擁有，未來以「優先發展為捷運系統，現況將土地有效利用」為理念落實，長期仍持續推動輕軌捷運建設。現階段於廊帶路幅較小處作為自行車道、廊帶路幅較寬處作為道路使用。
2. 本路廊原先規劃為自行車道及綠美化工程分為三部分辦理：
 - (1) 第一部分：桃園火車站至桃園區健行路，全長約 5 公里，現況路權寬 6 公尺，規劃為桃林鐵路自行車道。
 - (2) 第二部分：桃園區健行路至龜山區民生北路一段 468 巷，全長約 2 公里，現況路權寬 8 公尺，規劃闢建車道供小客車(機車)共同使用，作為台 4 線交通壅塞之替代道路，後續也將規劃是否透過調撥車道、不平衡車道之概念，以採混合車道之方式使用。
 - (3) 第三部分：龜山區民生北路一段 468 巷經蘆竹至桃園新北市界，全長約 10 公里，現況路權寬 10~12 公尺，將朝自行車道及休憩綠帶工程規劃。



3. 目前辦理情形：

為配合自來水公司改善北桃地區未來用水需求及供水穩定性，自來水公司將先行於桃林鐵路路廊埋設自來水管線(工程預計於 106 年底完成)；及本府水務局須於桃林鐵路路廊部分路段辦理「桃園市東門溪山鶯路分洪桃林鐵路段工程」及「桃園市大檜溪排水及林頭店排水桃林鐵路段分洪截流工程」埋設地下排水設施(工程已於 105 年 4 月發包，106 年 12 月完工)，致桃園火車站至蘆竹區南山路段無法施作地面上之自行車道工程，惟其餘不受理管影響路段(蘆竹區南山路至桃園新北市界，約 6 公里)本局規劃於 106 年先行辦理自行車道及休憩綠帶工程，預計 107 年底完成，並俟自來水及排水工程於 106 年底皆完工後，接續辦理自行車道及休憩綠帶工程(11 公里路段)，預計 110 年全段完成自行車道及休憩綠帶工程。

二、交通工程

(一) 建置本市智慧型交通工程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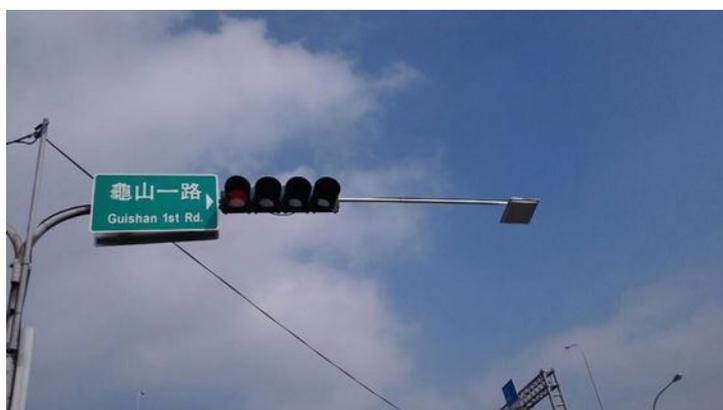
建置各項智慧型電子偵測設備，透過設備蒐集交通參數回饋交控中心制定交控策略，提升車流運轉效率，相關設施建置情形如下：

1. 先進交通管理系統

本市於市區重要幹道及易壅塞路段/路口建置智慧型電子偵測設備，蒐集流量、速率及占有率等參數，並應用於各種交通控制策略及時制計畫產生，目前已建置完成 659 處(包含車輛偵測器(VD) 304 處、車輛辨識系統(AVI)26 處、eTag 偵測器 191 處及數位影像攝影機(CCTV)138 處)。105 年至 107 年每年將續遴選 150 處本市道路交通量繁重路口路段建置智慧型電子偵測設備，目標全市建置完成 900 處，以即時掌握交通現況。

2. 應用數據科學方法分析旅運行為

本市自 102 年起開始建置 eTag 偵測器設備，將所蒐集之路段旅行時間、起迄點及行駛路徑等大量資訊，透過交控中心分析平台轉換為有用的資訊，作為交通管理與決策參考。目前已建置完成 191 座，為六都中最先應用 eTag 技術蒐集交通資訊之縣市，計畫目標全市建置 400 座，105 年本市重要道路已設置完成 30 座 eTag 偵測器，透過數據科學方法分析壅塞問題，提出更有效的交控策略。



eTag 設施

3. 先進用路人資訊系統

推行桃園輕鬆 GO 手機 APP，民眾可查詢路況、公共運輸、停車及觀光美食等資訊，並完成 77 座資訊可變標誌及 66 座停車導引資訊板，可發布即時路況供用路人參考，資訊可變標誌及導引板目前暫無增設計畫，105 年已完成輕鬆 GO 升級，已加入電動車充電站及自行車租賃站相關資訊，朝資訊無縫目標努力。

(二) 交通標線、標誌、號誌及交控設備新設維修工作

本案為每年例行開口合約。截至 105 年 7 月底止，本項工作共計施作 3,256 面標誌、繪設 1 萬 6,408 平方公尺標線，交通號誌新設 60 處及維護 587 處，交控設備維護檢修共 34 處。

(三) 易壅塞路段(口)交管設施改善工作

運用適應性號誌控制、號誌時制重整、標誌標線重新配置及轉向管制等方式改善本市道路交通壅塞情形。依據交通量調查取得公路服務水準評級指標，以流量容量比值(V/C)高於 0.85 者為優先改善路段，依排序逐年進行改善。自 102 年起進行本市道路交通壅塞分析，彙整本市各區易壅塞路段，分年分段進行改善，截至 105 年 7 月底止已改善完成 49 處路段(261 處路口)。經分析平均行車速率提升約 8%，路口停等延滯平均減少約 13%。預計至 105 年底前將改善本市 6 處交通易壅塞路段(口)，預計可提升 5%至 10% 行車速率。

(四) 增設先進交通安全設施

為提醒用路人注意路況、遵循指示行駛等功能，以提升道路交通安全與環境，爰本局參考先進國家之交通設施種類及效果，設置可提升道路交通安全之創新性交通設施，設置地點為本市境內各區，主要內容如下：

1. 彩色排水防滑路面標線

利用色彩劃分提升駕駛人對自行車或行人的警示，達成減速、防止意外事故、美化道路環境等效果，多應用於學校周邊及易肇事路段(口)，本市於 104 年設置約 14,000 平方公尺，105 年已派工設置約 2,500 平方公尺，後續預計再設置 3,500 平方公尺。



彩色排水防滑路面標線

2. 熱熔成型防滑地面標誌

適合設置於路旁標誌牌面易受遮蔽之區域，可提升警示效果，本市於 104 年設置 31 面，105 年已設置約 6 面，後續預計再設置 9 面。



熱熔成型防滑地面標誌

3. 耐衝擊回復式交通桿柱

於車流量大及易肇事路段增設反光佳耐撞擊之桿柱，多應用於現有交通桿柱損壞率高或車流量較大之路段，本市於 104 年度設置

約 2,900 支，考量預算執行情形，105 年已擇車速較快之彎道及學區周邊導桿設施毀損情形較嚴重之地點進行優先派工改善，截至 105 年 7 月底為止目前已設置 450 支，後續預計再設置 1,000 支回復式導桿(含汰換)。



耐衝擊回復式交通桿柱

4. 大型 LED 指示標誌牌

將交流道匝道口、重要幹道或易肇事路段交通標誌，改為 LED 牌面，提升夜間能見度，本市於 104 年度設置約 90 面，105 年已派工設置約 20 面，後續預計再設置約 20 面。



大型 LED 指示標誌

5. 偵測型 LED 發光標誌

於車流量大、易肇事或易超速之路段增設偵測型 LED 發光標誌(其功能為偵測車行速度，當車速高於設定標準時，LED 即亮起警語提醒用路人注意路況、減速慢行)，多用於山區彎道或其他易超速之路段，本市於 104 年度設置約 54 座，105 年已派工設置約 16 面，後續預計再設置約 10 面。



偵測型 LED 發光標誌

三、停車管理工程

(一)路邊停車規劃及管理工作

1. 為整頓停車秩序及停車需求，依據本市「桃園市公有路邊停車場設置基準」，於不影響道路交通容量原則於傳統商圈周邊道路、捷運場站及商業活動密集地區附近道路優先規劃繪設路邊停車格。
2. 本市現有汽車格 19,098 格、機車格 43,608 格，將依據道路交通流量情形滾動式檢討路邊停車格設置之適當性，作適當之增設或塗銷路邊停車格，截至 105 年 7 月底已優先於各行政區中心商業區周邊增設小汽車格 582 席、機車格 676 席，105 年將持續於各行政區中心商業區周邊增設小汽車格 1,500 格及機車格 1,500 格。

行政區	105 年已完成格數	
	汽車	機車
桃園區	106	143
中壢區	99	243
龜山區	79	132
蘆竹區	81	55
八德區	51	43
平鎮區	57	18
大溪區	0	0
楊梅區	40	16
大園區	69	26
合計	582	676

(二)獎勵民間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工作

1. 為鼓勵民間投資者提供都會區內閒置土地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以增加都會區內停車空間，本市已訂定「桃園市民間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獎助辦法」補助金額每格為 3,000 元整，最高補助 60 萬元，鼓勵民眾利用私有閒置空地申請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
2. 截至 105 年 7 月通過獎助共計 5 家停車場業者，共增加汽車格 188 格，核發獎助金額達 56 萬 4,000 元。

(三)機場捷運線沿線場站停車設施設置計畫

為因應機場捷運開通，本局已於沿線車站規劃設置汽、機車及自行車格，約可增設小客車格 4,521 格、機車格 2,406 格，已陸續於 105 年 4 月前建置完成，以增加轉運站及周邊商業密集之捷運站旁停車空間，整頓道路市容，後續將觀察捷運通車後停車狀況隨時調整。

105 年度機場捷運各車站之小客車、機車停車位供給表		
站別	小客車格位數	機車格位數
A7 體育大學站	190 席	108 席
A8 長庚醫院站	2303 席 (含私有停車場)	1251 席 (含私有停車場)
A10 山鼻站	56 席	35 席
A11 坑口站	0 席	0 席
A15 大園站	0 席	0 席
A16 橫山站	0 席	0 席
A17 領航站	30 席	100 席
A18 高鐵桃園站	與桃園高鐵站共用	
A19 桃園體育園區站	1436 席	600 席
A20 興南站	0 席	0 席
A21 環北站	506 席	312 席
總計	4521 席	2406 席

(四) 違規停車拖吊移置委託民間經營計畫

1. 本市妨礙交通車輛移置保管業務自 105 年起由本局接續辦理，移置車輛時，仍由現場值勤警察人員依法執行舉發事項，並指揮監督車輛移置作業，本局負責移置保管作業車輛之履約管理。105 年 5 月 1 日完成委託民間執行違規車輛拖吊決標開始履約，其中桃園區、蘆竹區、龜山區部分路段及八德區部分路段，違規車輛拖吊至桃園拖吊場保管，中壢區、平鎮區違規車輛拖吊至中壢拖吊場保管。移置費業經議會審議決議仍維持以汽車 600 元、機車 100 元進行收費。

2. 拖吊取締僅針對影響交通較嚴重的違規行為，其它違規車輛仍以開單勸導為主。105 年截至 7 月底，已拖吊汽車 19,621 輛，拖吊機車 17,809 輛。

違規停車拖吊移置區域一覽表

桃園保管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桃園區(全區) ■ 蘆竹區(全區但以違規熱點為主) ■ 龜山區部分路段(萬壽路一段、萬壽路二段、山鶯路) ■ 八德區部分路段(大忠街、高城六街、高城七街、福國北街、廣豐二街、大智路、仁德路、忠誠街、高城路、介壽路一段、介壽路二段、忠勇街、桃鶯路)
中壢保管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壢區(全區) ■ 平鎮區(全區但以違規熱點為主)

(五)路邊停車費繳費及催繳舉發工作

1. 以多元繳費方式，方便民眾至超商或銀行繳納停車費及停車逾期繳費線上補單作業，並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56 條第 3 項規定，製作停車費逾期未繳納之催繳單及舉發單、爭議單判讀、寄存/公示送達等相關作業並以公開招標方式委外辦理之。

2. 目前辦理情形：

(1) 本市平均每月路邊收費路段停車繳費單約計 90 萬張。本局提供多元化的繳費方式計有：

- A. 四大超商及三商行(美聯社)代收。
- B. 金融機構約定扣繳。
- C. 超商補單列印停車單據。
- D. 於本府一樓路邊停車服務中心提供現金、市民卡及悠遊卡臨櫃繳款。

(2) 停車逾期未繳費案件，本局自推動二段式催繳作業，即催繳作

業屆時將先以平信寄送，逾期再以行政文書方式投遞；另無法投遞郵件以寄存或公示送達等方式完成送達。經改變催繳方式後仍未繳費致遭舉發比率，已明顯減少約 3.21%之件數。

(六) 本市既有路外立體停車場設施活化計畫

1. 本市既有 21 處路外立體停車場，為提升停車服務品質及提高停車率，對停車場進行活化再造，除 7 座甫新建完成之路外立體停車場外，已陸續就其餘 14 座老舊設施改善，增設周邊導引標誌牌、環境綠化美化、改善場內監視系統及照明，並引入藝文彩繪、車位在席及多卡通收費系統。
2. 目前已完成桃園區西門地下停車場、桃園區新民立體停車場、桃園區大檜溪公園地下停車場、中壢區坤慶地下停車場、中壢區銀河廣場地下停車場、中壢區延平立體停車場、中壢區中原國小地下停車場、中壢區中北健行停車塔、八德區大忠國小地下停車場、八德區公二地下停車場及楊梅區新成停車場活化等 11 處停車場活化再造。



大忠國小立體停車場現況



西門地下停車場現況



延平立體停車場現況

3. 預計於 105 年底前持續完成中壢區中央立體停車場及新屋區停一立體停車場之活化再造；另蘆竹區公一停車場於年底前完成活化再造招標。

(七) 路外停車場興建工作

1. 公有路外停車場整體闢建計畫係依本局制訂「評估指標準則」(基地周邊停車需求、停車場規模及造價、停車場周邊交通動線、土

地取得難易度、鄰近停車場之替代性、政策導向或民意需求)，評估公有土地以平面或多目標形式闢建停車場之可行性，排定本市各年度公有路外立體停車場整體計畫，並依各年度實際需求作滾動調整。

2. 目前辦理情形：

(1) 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地下停車場暨幼兒園興建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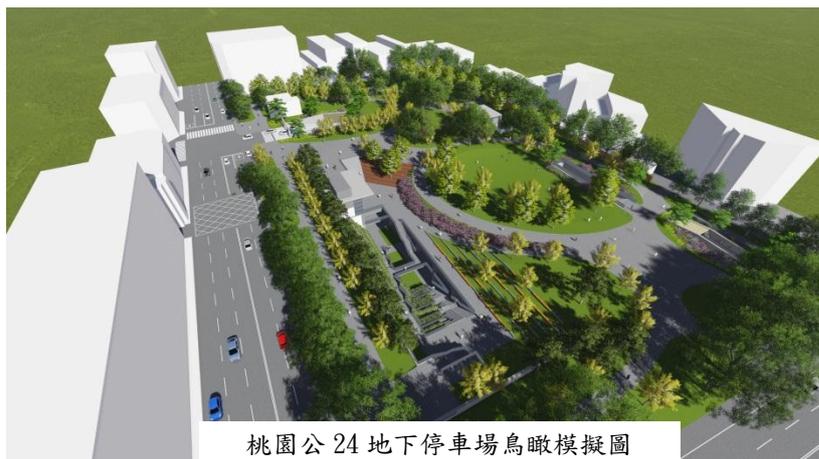
本基地位於中壢區新明路與明德路交叉口，基地使用面積約為 5,368.49 平方公尺(學校用地)，規劃地下 3 層停車場、地上 1 層幼兒園，可提供汽車位 272 格及機車位 262 格，興建工程經費約 3 億 5,000 萬元。地下停車場部分已於 105 年 2 月 16 日開放對外營運管理。幼兒園已於 105 年 7 月完工驗收，可配合 105 年 8 月 29 日開學時啟用。



新明國小地下停車場暨幼兒園工程完工實景

(2) 桃園區公 24 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

本基地位處桃園區中山路及三民路三段交界路口，面積約 18,385 平方公尺，規劃地下二層停車場、地上一層公園使用，完工後可提供小型車 352 格、機車格 638 格，興建工程經費約 4 億 2,000 萬元。本案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已於 105 年 3 月完成設計作業，預計於 105 年 9 月開工，於 106 年 12 月完工。



(3) 中壢區自強多目標立體停車場興建工程：

本案基地位處中壢區強國路及富裕街口之停車場用地，面積 5,320 平方公尺，現作為平面停車場使用(提供汽車格 154 格)，為增加其土地使用最大效益，擬以多目標規劃地上 8 層、地下 1 層作為停車場、自強派出所、自強自治聯合里活動中心、圖書館及交通事件裁決處廳舍使用，完成後約可提供汽車格 324 格、機車格 420 格，目前已完成初步設計，預計於 105 年 10 月完成細部設計及辦理後續工程發包作業，工程預計於 106 年 2 月開工，並於 107 年底前完工。



(4) 大園區兒十四兒童遊樂公園暨管理中心暨地下停車場工程：

本案基地位處大園區竹圍段拔子林小段之都市計畫兒童遊樂場用地，面積計 1,326 平方公尺，規劃以多目標方式興建地上一層公園綠美化、兒童遊樂場及地下一、二層停車場，總工程經費約 1 億 3,812 萬元(停車場工程經費約 8,664 萬元)，已由大園區公所辦理旨揭工程發包及後續工程施作，預計於 105 年 10 月底完工，完工可提供汽車格 38 格。

(5) 利用本市公有土地(如公園、學校、綠地、市場用地及住宅區等非停車場用地)與本府都發局、工務局、教育局、國防部或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等機關合作闢建公有路外停車場，截至目前已完成 11 處：

- A. 桃園區：公 24 臨時停車場、藝文園區地下停車場、東門停車場及東門市場臨時停車場，共提供汽車格 580 格、機車格 526 格。
- B. 中壢區：龍岡停車場、台貿停車場、中鑄公園停車場、文中三臨時停車場及新明國小地下停車場，共提供汽車格 1,934 格、機車格 503 格。
- C. 平鎮區：貿東停車場及新富五街停車場，共提供汽車格 192 格、機車格 44 格。

四、公共運輸

(一) 市區公車路網整併規劃工作

1. 本市公車路線計 261 條(市區公車 63 條、免費公車 100 條及預計 105 年底自公路總局移撥公路客運 98 條)，7 家客運業營運，為增加客運業營運效率，提升公車服務品質，本局於 103 年 12 月完成全市公車路線整合規劃工作，採「快速公車、幹線公車、支線公車及微循環公車」4 種服務層級，快速及幹線公車以密集班次行駛

主要運輸廊道，支線及微循環公車則深入各社區接駁，擴大公車服務涵蓋率，並形成有效合理之公車轉乘路網。

2. 本局將依「路線重疊指標」及「各路線營運績效」等評估，進行路線與行駛班次調整及聯合調度，減少重疊公車路線、同時利用尖峰時段縮小班距、離峰時段加大班距之方式減少民眾候車時間，提高民眾搭乘大眾運具之意願，達成營運效率最大化，已邀集客運業者研商完成 5 大幹線路廊公車路線調整事宜，既有公車路線總計 49 條、其中維持原路線 24 條、整併路線 23 條、裁撤路線 2 條。調整成果如下，將配合乘車優惠措施期程實施：

- (1) 臺一幹線既有路線 15 條：維持 8 條、整併 6 條、裁撤 1 條。
- (2) 中豐幹線既有路線 8 條：維持 6 條、整併 2 條。
- (3) 龍岡幹線既有路線 3 條：維持 2 條、整併 1 條。
- (4) 春日幹線既有路線 11 條：維持 1 條、整併 10 條。
- (5) 介壽幹線既有路線 12 條：維持 7 條、整併 4 條、裁撤 1 條。

(二) 提升免費公車營運服務

為擴大免費公車營運服務範圍，本市免費公車路線由 92 條增加至 100 條，營運車輛數 120 輛，公車動態系統皆已建置完成，透過 104 年 12 月至 105 年 3 月乘客上下車刷卡統計資料，了解各路線站位起訖點之旅運資料，以作為各區免費公車路線調整及裁撤之參據，使市民能有更便捷之運輸工具，以提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

新增路線如下：

1. 桃園區於 105 年 6 月 15 日起新闢 L128 三民線。
2. 龍潭區於 105 年 8 月 15 日起新闢 7 條免費公車路線。
 - (1) L721 中興黃唐甲線。
 - (2) L722 中興黃唐乙線。
 - (3) L723 烏樹林龍祥甲線。
 - (4) L725 烏樹林龍祥乙線。

(5) L726 三坑大平線。

(6) L727 高原甲線。

(7) L728 高原乙線。

(三) 推動公共運輸使用提昇計畫

1. 目前本市轄內計有市區公車 63 條、免費公車 100 條及預計自交通部公路總局移撥之公路客運 98 條，共計 261 條路線，實施乘車優惠前，必須先辦理電子票證營運規則訂定稽核程式開發等前置作業。

2. 目前辦理情形：

(1) 電子票證系統營運規則訂定：為刷卡機判斷如何扣款之規則，包含路線變更或調整作業、扣款方式、車輛或驗票機故障處置及異常卡判斷依據及處理方式等，其訂定之內容將做為後續稽核系統及票證系統驗測參數訂定之依據，已於 104 年 8 月訂定一般卡電子票證營運規則，105 年 7 月再針對市民卡優惠完成修正電子票證之營運規則。

(2) 票證稽核程式開發：依據營運規則訂定之參數值，辦理稽核程式之開發，以作為電子票證有效交易與否之驗證，並提高電子票證資料審核與分析之效益，同時透過系統之資料統整與分析功能，強化電子票證資料之整合分析，作為後續路網規劃及站點設置之參考，本項作業已於 105 年 8 月底完成。

(3) 票證系統驗測：辦理市民卡扣款等相關測試作業，以驗證各卡種感應成功率與異常率，並針對驗證異常狀況排除，以避免產生民眾扣款異常情形，本項作業將於 105 年 11 月下旬完成票證系統測試作業。

(四) 機場捷運車站公車接駁規劃工作

1. 配合機場捷運通車期程，規劃調整轄內各捷運站接駁公車路網，

預計調整 10 條市區公車路線、25 條公路客運及 9 條免費公車路線，相關路線資訊將於通車前 1 個月公布，以利民眾轉乘。未來將持續檢討公車路網與車站間之連結性，並配合列車到站時間，調整公車班次，擴大軌道之服務範圍及達成無縫運輸。

2. 目前辦理情形：

- (1) 本市市區公車接駁路線計 8 條，除 171 路線因調整幅度超過 30%，已提送 104 年 12 月 16 日本市第 4 次市區汽車客運審議委員會完成審議外，其他市區客運路線皆已完成路線核定作業。
- (2) 新北市市區公車接駁路線計 2 條，105 年 1 月已由新北市政府完成核定作業。
- (3) 公路客運接駁路線計 25 條，客運公司已向公路總局申請路線與時刻調整，公路總局已完成 25 條路線調整作業。
- (4) 免費公車接駁路線計 9 條，各區公所已於 105 年 3 月底將調整路線送本局核定，將於機場捷運通車前 1 個月進行公告。
- (5) 105 年 6 月 29 日再邀集桃捷公司與客運業者確認接駁路線調整方案。

3. 捷運車站公車接駁策略：

- (1) A7、A16、A20 等車站，目前車站周邊尚未開發完成，接駁客運量有限，通車初期以中巴或小巴之免費公車由捷運站接駁至鄰近可轉乘之公車站位，視需求調整班距為 20-30 分鐘 1 班，或評選計程車隊，依民眾需求之反應進行接駁服務（DRTS），並有條件（如一定距離內）補貼乘客。
- (2) 其餘車站調整現有路線，以繞駛、延駛、更改站名或新闢路線，提供固定路線、班次之公車接駁。
- (3) 捷運通車 6 個月後依運量進行公車路線及班次檢討。

(五) 本市公車候車亭及站牌、修繕及維運工作

1. 針對市內五大幹線(臺一線、中豐路、介壽路、龍岡路及春日路)及捷運先導公車行經路廊先行施作智慧型站牌，並持續調查檢討市內適合建置之地點，依幹線、支線順序建置。本市現計有 4,650 處公車站位，適合建置新式站牌約 1,860 座，預計於 4 年內完成全市新式站牌建置工作，103-104 年已建置 963 處(智慧型 320 處)；105 年預計建置 410 處(智慧型 110 處)，另配合路網整併 106 年預計建置 145 處(智慧型 85 處)。



獨立式

附掛式

2. 本市於人行道寬度達 3 公尺以上之適合建置公車候車亭地點之站位約 150 處，截至 105 年 2 月底止已建置共 184 座(其中本府早期建置者 99 座，103 年起依新型式【如附圖】建置 85 座)，預計 105 年 12 月底前將再完成新型式 65 座。
3. 本局於 93 至 105 年 2 月共計建置 184 座候車亭，及其他由公所、地方或私人建置之候車亭總計 50 座候車亭，本局予以納入 105 年候車亭修繕及維護合約中，辦理候車亭之路線資訊維護、廣告管理、清潔維護及維修，以提昇市容環境整潔。



(六) 愛心計程車及無障礙計程車隊建置工作

1. 為改善復康巴士車輛不足造成身心障礙者訂車不易之情形，將電子票證收費導入計程車服務並結合敬老愛心卡優惠補助，身心障礙者可利用敬老愛心卡每月補助點數及自行儲值金額刷卡付費享有優惠補助，本府於102年11月正式成立桃園縣愛心計程車隊，103年10月24日成立無障礙計程車隊納入愛心計程車隊統一調度，並於104年辦理愛心計程車及無障礙計程車招募。
2. 目前辦理情形：
 - (1) 本市愛心計程車一般車型車隊由合作衛星車隊、新利達衛星車隊、大文山衛星派遣車隊、大都會衛星車隊共同組成，凡身心障礙者持敬老愛心卡搭乘愛心計程車，自103年7月22日起補助額度為車資100元以下補助36元，101元以上補助72元，由愛心卡額度內扣點，其餘車資由卡片內現金儲值金額扣除。
 - (2) 無障礙計程車隊由大文山衛星派遣車隊及新利達衛星車隊營運，車內裝設有4個乘客席位，包含一般乘客座位及1處輪椅座位區，另設置輪椅進入斜坡板，可供輪椅乘客直接進入車內。

(3) 愛心計程車及無障礙計程車隊建置工作：已於 104 年 8 月辦理第二階段愛心計程車招募作業，由 121 輛擴充愛心計程車隊規模至 236 輛，截至 105 年 7 月底止掛牌營運 211 輛；另於 105 年再向交通部申請 20 輛無障礙計程車購車補助，預計 105 年 12 月前擴充無障礙計程車隊規模至 70 輛。

(七) 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1. 建置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提供本市境內公車路線、班次、起迄點及預估到站時間等資訊。

	路線數	車輛數	公車動態
市區公車	63	326	104 年建置完成
免費公車	100	120	105 年 8 月陸續建置完成
公路客運	98	314 (待移撥)	105 年已向公路總局介接完成

2. 多語系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建置及公車手冊印製

為便利新住民或外籍人士使用公車動態資訊，已於 105 年 8 月完成多語系公車動態資訊網站及 APP 建置。包括：泰文、菲律賓文、越南文及印尼文，並印製多語系版本公車手冊各 500 份。

(八) 市民卡學生卡乘車優惠補助

為提升學生搭乘大眾運輸意願，並提升公車服務品質，104 年 9 月 1 日起使用市民卡(學生卡)搭乘本市公車享有 75 折優惠，以鼓勵學生搭乘大眾運輸。目前已有 336 條公路客運、市區公車及學生專車路線納入優惠範圍。

(九) 市區公車營運服務品質評鑑

本局 104 年度委託辦理「104 年桃園市轄市區公車營運服務品質評鑑」，針對本市市區公車 61 條、免費公車 93 條進行評鑑，共計 7

家客運業者，並依場站設施與服務指標、運輸工具設備與安全指標、旅客服務品質與駕駛員管理、無障礙之場站設施、服務及運輸工具設備與安全等 5 大項評鑑指標進行調查，評鑑結果作為本局營運虧損補貼審核及未來新闢路線評選之參考，以提升桃園市公車服務品質。

(十) 改善本市觀光遊憩景點聯外公車服務計畫

目前本市觀光路線 4 條如下：

1. 501 慈湖線：自中壢發車行駛至龍潭大池、客家文化館、石門水庫、大溪老街至慈湖，平日往返 16 班次、假日往返 40 班次。
2. 502 小烏來線：自桃園發車行駛臺 4 線，經巧克力工廠、大溪老街、慈湖至小烏來，假日往返 18 班次，平日停駛。
3. 503 親子樂園線：自中壢發車行駛至中壢河川教育中心、晴耕雨讀小書院、龍潭大池至六福村，寒暑假及例假日往返 16 班次，平日停駛。
4. 505 濱海觀光路線：自中壢發車行駛至觀音白沙岬燈塔、永安漁港、范姜古厝等處，已於 105 年 8 月 6 日通車營運，假日往返 20 班次。



五、交通資訊

(一)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規劃建置

為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規定」之要求，本局將建置完整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其中交通控制核心系統預計於 105 年底前取得第三方國際驗證，以全面提升資訊安全防禦機制的完整性與安全性。

(二) 交控中心設施改善

桃園市既有交控中心(暫借警察局 3 樓)自 94 年建置至今已逾 10 年，空間已不敷使用，本局已完成遷移至桃園區風禾公園防災管理中心二樓，並整合交通控制系統、公車動態系統、停車管理系統、公共自行車系統及路況資訊系統，蒐集公車定位、票證、停車場站、路段行車速率、路口監視器畫面、車輛辨識、自行車租借及介接自高公局之國道路況等資料，於中心即時監控、處理與發布予用路人，同時資料開放(Open Data)供民眾或企業下載介接作各項創新加值應用。

六、肇事鑑定

桃園市政府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於 105 年 1 月 1 日以任務編組成立，截至 105 年 8 月 2 日受理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案件共 871 件(其中含 105 年 1 月 1 日承接交通部公路總局桃園縣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會移轉案件共 271 件)，其中，地方法院檢察署刑事案件 513 件、地方法院刑事案件 106 件、桃園地方法院民事案件 62 件、臺灣高等法院刑事案件 4 件及個人申請案件 186 件)，並於 30 次委員會議中完成鑑定案件共 767 件。

車輛行車事故覆議業務待桃園市政府車輛行車事故覆議鑑定委員會成立後由交通部公路總局移撥，目前仍暫時委託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至 106 年 6 月 31 日止。

105 年受理肇事鑑定案件統計表

月份	法院		地(軍)檢署	憲警移送	個人申請	合計
	刑事	民事				
一月	36	15	221	0	52	324
二月	9	7	30	0	9	55
三月	9	14	58	0	24	105
四月	6	6	46	0	20	78
五月	9	8	60	0	31	108
六月	18	6	43	0	29	96
七月	17	5	47	0	16	85
八月	6	1	8	0	5	20
上半年	87	56	458	0	165	766
下半年	23	6	55	0	21	105
合計	110	62	513	0	186	871

七、捷運工程

(一)航空城捷運線(綠線)建設計畫

1. 工作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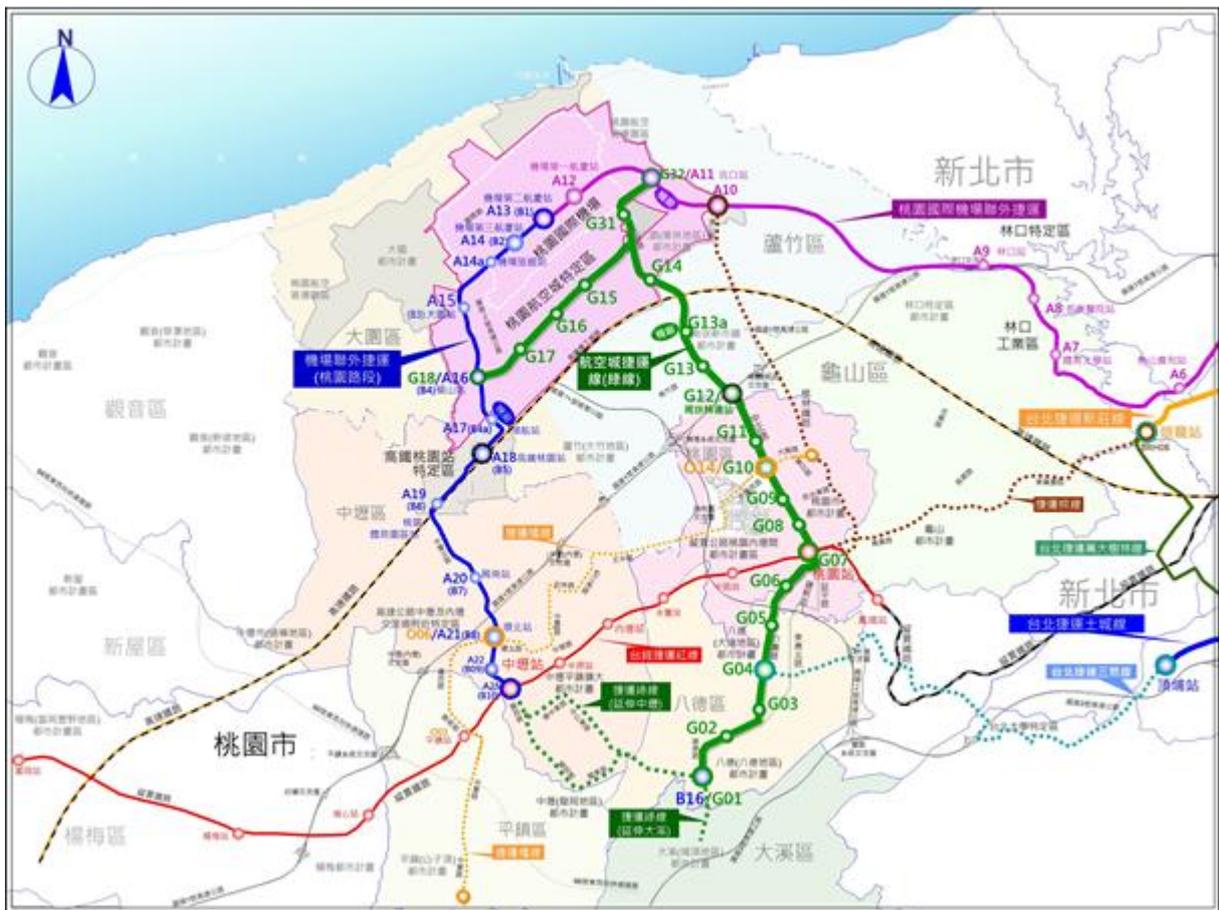
本計畫路線由八德擴大都市計畫建德路起，經八德區介壽路、桃園區建國路、延平路，再經桃園火車站，續沿桃園區中正路、蘆竹區中正北路、省道臺4線轉坑菓路，與機場聯外捷運 A11 站銜接。另自 G14 站後路線分岔往西，與機場聯外捷運 A16 站銜接。本計畫全長約 27.8 公里（地下段約 12.5 公里，高架段約 15.3 公里），共設置 21 站（高架段 11 站、地下段 10 站），總經費為 982 億 6,400 萬元整。

2. 目前辦理情形：

- (1) 本計畫可行性研究業經行政院 100 年 8 月 26 日通過。本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於 102 年 9 月 9 日通過環保署審議。
- (2) 綜合規劃報告書自 103 年 1 月 21 日提送交通部審查通過，並於上開環評通過後由交通部續陳行政院審查，自 103 年 11 月

25日、104年7月1日、104年11月30日經國家發展委員會3次小組審查，並於105年4月20日奉行政院核定通過。

(3) 本計畫專案管理暨監造技術服務之招標案於105年4月25日上網公告招標，經105年6月17日開標及105年7月1日評選會議，評定出優勝廠商順序，並辦理議約。後續將採統包模式執行本計畫，預計106年完成統包工程發包及開工，期望於113年（計畫核定後8年）陸續完工通車。



(二)推動捷運棕線可行性研究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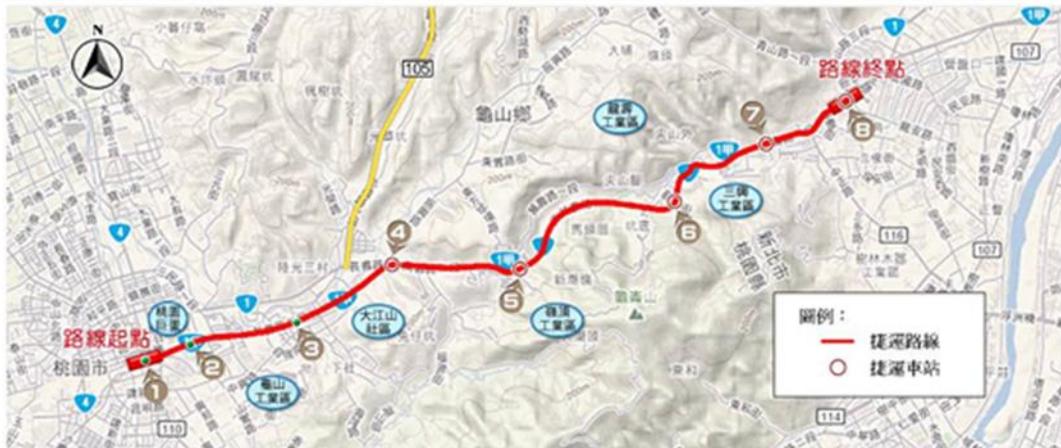
1. 工作內容：

本計畫可行性研究規劃由桃園火車站起，經龜山區萬壽路三段與二段、東萬壽路、萬壽路一段至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捷運迴龍站），路線長度約11.5公里，共設8座車站，並採用單軌(Monorail)

系統，全線高架化，總經費約 171 億元，自償率 33.83%，經營比 1.0094，符合中央審議作業要點規定。

2. 目前辦理情形：

本計畫可行性研究已於 105 年 3 月 22 日由交通部轉行政院續審，本府於 105 年 7 月及 8 月補充資料再函交通部審議，本局將爭取中央於 105 年 12 月核定通過，並提前於 105 年 9 月辦理綜合規劃（含工程基本設計、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委託技術服務採購作業，預計 108 年底前獲中央核定綜合規劃，109 年初開工，115 年底全線通車。



(三) 推動臺北捷運三鶯線延伸銜接至八德區捷運綠線 G04 站可行性研究工作

1. 工作內容：

本計畫可行性研究規劃由臺北捷運三鶯線鳳鳴站起，以高架方式沿生活圈六號道路經八德非都市計畫農業區，銜接至八德捷運綠線 G04 站，長約 3.88 公里，設置 2 站，總經費約 120 億元。

2. 目前辦理情形：

目前新北市政府已於 105 年 7 月 25 日將本計畫可行性研究報告書送交通部審查，並爭取 106 年 7 月奉行政院核定，以期 107 年 12

月核定綜合規劃，並配合新北捷運三鶯線（頂埔-鳳鳴預定 112 年通車），期本計畫延伸線於 115 年 6 月全線通車。



(四) 捷運綠線延伸至中壢火車站可行性研究

1. 工作內容：

本路線將由航空城捷運線 G01 站延伸銜接中壢火車站(捷運藍線 A23 站)，全長約 7.8 公里，設置 6 個捷運站，建設經費約 316 億元。八德區綠線 G01 站起，經中壢區中山東路，接環中東路，龍岡路至機場捷運 A23 站。

2. 目前辦理情形：

本計畫已於 105 年 6 月 3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刻正辦理修正期末報告作業，預計 12 月將可行性研究報告提送交通部審查，本府爭取 107 年 3 月奉行政院核定，以期 109 年 3 月核定綜合規劃，117 年 12 月全線通車。



(五)捷運綠線延伸至大溪、龍潭先進公共運輸系統發展委託可行性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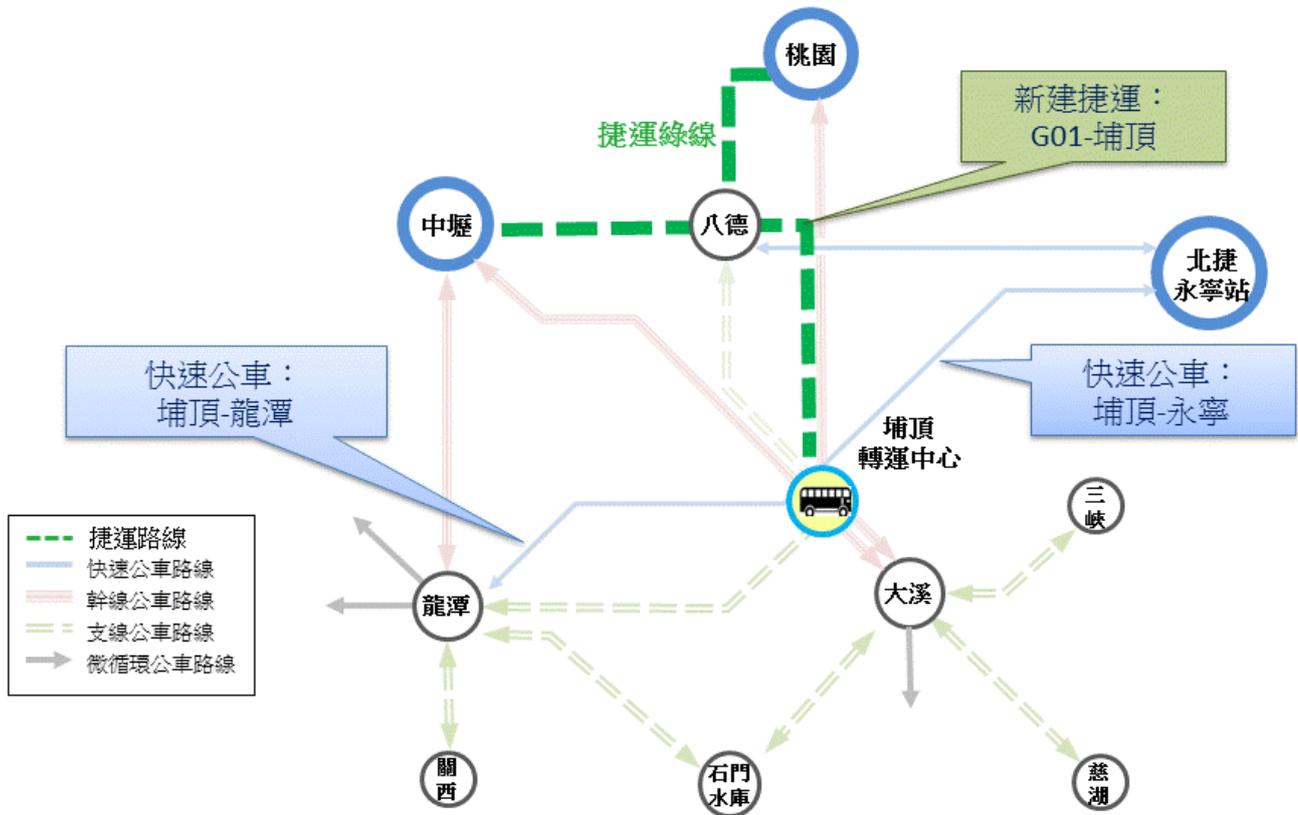
1. 工作內容：

本計畫經評估，八德至大溪、龍潭之運量尚未達到輕軌運輸系統之運量門檻，故本府後續將以短、中、長期規劃運輸發展模式，以增加運量。

- (1) 短期(107年)：完成新增大溪-永寧、龍潭-永寧快線公車並整合介壽、中豐、龍岡幹線公車路線及改善公車營運策略，藉以培養沿線大眾運輸搭乘率。辦理本市整體捷運路網檢討，將綠線 G01 延伸大溪埔頂之軌道系統辦理可行性研究。
- (2) 中期(111年)：完成針對潛力路廊設置公車優先道，提升公共運輸效率。
- (3) 長期(120年)：完成 G01 延伸大溪埔頂建置捷運系統(可採捷運綠線系統延伸、單軌捷運、輕軌運輸、快捷公車(BRT)系統等方案)。

2. 目前辦理情形：

106年初完成期末報告，107年辦理捷運綠線 G01 延伸大溪埔頂之軌道系統可行性研究。



(六) 臺鐵桃園段捷運化改採地下化可行性評估

1. 工作內容：

本計畫路線與除原中央核定「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高架化建設計畫」路線相同，沿用原高架計畫臨時站及臨時軌，並延伸至平鎮區(臺 66 線南側)，全 17.95 公里，其中包含現有桃園、內壢、中壢等站改建為地下車站，另增設鳳鳴、中路、永豐、中原及平鎮等 5 座通勤車站，計畫總經費初估約 1,032 億元(含本府用地費約 80 億元、新北市政府用地費約 9 億 5,000 萬元)，其計畫經費本府將採專案協商積極協調中央比照台南、高雄鐵路地下化於總經費分擔比例 12.5%~25% 額度內，由本府分攤約 111 億元~222 億元。

2. 目前辦理情形：

本計畫可行性研究報告已於 104 年 11 月 6 日報送交通部，由於新北市政府表示新北市鶯歌區鳳鳴路段仍依原核定高架化計畫施作，爰本府決議修訂規劃本市路段鐵路地下化起點南移約 400 公尺至桃園市界內送交通部審查，爰本府決議修訂規劃本市路段鐵路地下化起點南移約 400 公尺至桃園市界內送交通部審查，經鐵路改建工程局 105 年 4 月 21 日及交通部 5 月 17 日召開審查會議後，9 月將修正報告書報送交通部續審，以期 105 年底前奉行政院核定可行性，再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接續辦理綜合規劃報告、環境影響評估及施工，預計 107 年 12 月行政院核定綜合規劃，並於 108 年 3 月進行工程設計施工，114 年 12 月鐵路可切換通車。



(七)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捷運系統建設延伸至中壢火車站計畫

1. 工作內容：

本計畫為機場捷運系統之延伸線，全長為 2.06 公里，由 A21 站(環北站)起，沿中壢區中豐路南行地下穿越民宅後，沿中正路銜接至臺鐵中壢火車站，沿線設置 A22 站(老街溪站)及 A23 站(與中壢火

八、交通裁決業務

(一) 加強查核違規案件入案正確性

針對特殊違規案件(如扣件、酒駕、超載、危險駕駛、肇事等)加強查核入案資料，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違規入案件數總計 80 萬 9,501 件，查核後修正案件數計 7,787 件，占交通違規案件比例為 0.96%。

(二) 推動多元化管道代收交通違規罰鍰工作

1. 提供民眾多元化管道代收交通違規罰鍰，不但省時方便，且民眾可免於往返奔波之苦。

2. 目前辦理情形：

(1) 交通違規罰鍰繳納管道除至裁罰窗口辦理外，亦可利用超商、郵局窗口、購買郵局匯票、上網轉帳、中華電信電話語音轉帳及桃園市代檢廠等代收管道繳納。

(2) 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繳納違規罰鍰總件數計 57 萬 7,247 件，其中以代收管道繳納件數計 44 萬 526 件，占違規罰鍰總件數 76.31%；臨櫃繳納件數計 13 萬 6,721 件，占違規罰鍰總件數 23.69%；繳納違規罰鍰總金額計 8 億 5,030 萬 2,784 元，其中以代收管道繳納金額計 5 億 4,985 萬 2,695 元，占違規罰鍰總金額 65%，臨櫃繳納金額計 3 億 45 萬 89 元，占違規罰鍰總金額 35%。相較原新竹區監理所桃園、中壢監理站，代收管道繳納件數占違規罰鍰總件數 74.2%、代收管道繳納金額占違規罰鍰總金額 61.8%，均略有提升，未來將持續以多元資訊揭露方式向民眾宣導繳納管道，提高便民服務。

(三) 開立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裁決書

1. 依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44 條，違規人未依規定繳納罰鍰或到案聽候裁決者，於通知單送達且逾越

應到案期限 60 日之 3 個月內逕行裁決。

2. 目前辦理情形：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計開立 9 萬 4,321 份裁決書。

(四) 辦理民眾申訴及提起行政訴訟案件

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違規入案件數總計 80 萬 9,501 件，提出交通違規申訴案件計 6,307 件，經函請舉發單位詳予查證後，撤銷原處分免罰案件計 823 件，占交通違規申訴案件之比例為 13%；另不服裁決提起行政訴訟案件總計 214 件，已判決 159 件，本市勝訴 112 件；敗訴 47 件，勝訴比例佔 70.4%。

	一審	二審	合計
勝訴	88	24	112
敗訴	47	0	47
合計	135	24	159

(五) 加強催繳交通違規罰鍰，維護公平正義

1. 持續進行交通違規積案催繳，落實交通執法正義，對未繳納罰鍰結案者，先開立裁決書催繳，仍不繳納者依法移送強制執行。
2. 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強制執行移送件數計 7 萬 3,504 件，移送金額計新臺幣 1 億 5,162 萬 5,376 元；強制執行結案件數計 2 萬 5,571 件，結案金額計新臺幣 3,210 萬 158 元；債權憑證再移送件數計 4 萬 1,780 件，移送金額計新臺幣 9,188 萬 5,587 元；債權憑證結案件數計 7,269 件，結案金額計新臺幣 1,059 萬 4,436 元。

貳、未來努力方向

一、交通運輸規劃

(一) 協調中央加速辦理高快速公路建設計畫

1. 桃園航空城北側聯外高(快)速公路(國1甲)

- (1) 本計畫由國工局主辦，路廊起由臺61線，經國道1號至桃園市臺1甲，路段總長約18.5公里，總經費約455億元(建設費用全由國工局支應)。
- (2) 本案已於103年11月14日奉核定可行性研究，國工局於104年2月迄今正辦理工程規劃及環評審查作業。路線行經中油煉油廠部分，規劃採隧道穿越以降低衝擊，並於105年5月經中油煉油廠初步同意，目前尚待中油董事會同意。
- (3) 至環評部分已於105年5月2日由交通部提送環保署審查，環保署於6月29日委員會審議決議須提送二階環評，爰國工局正依此補充相關調查及評估。
- (4) 本案分段辦理施工，預訂109年1月起陸續動工，國1至臺61路段(經航空城特定區)預計111年12月完工，國1至臺1線路段預計112年8月完工。



國 1 甲路廊圖

2. 國道 2 號大園交流道至臺 15 線新闢高速公路建設計畫 (國 2 甲)

(1) 本計畫由高公局主辦，國 2 甲原起大園交流道至臺 61 線快速道路，其中臺 15 線至臺 61 線段，因路廊規劃穿越許厝港溼地保護區及大園工業區，爰行政院 103 年 5 月 6 日決議採分段推動。

(2) 優先路段(大園交流道至臺 15) 長約 2 公里，雙向 4 車道高架佈設，總經費為 56 億 8,500 萬元(建設費用全由高公局支應)，建設計畫已於 104 年 8 月 19 日奉行政院核定，基本設計已於 105 年 7 月 7 日送公共工程委員會進行審查，預計 105 年 9 月完成基本設計，105 年底完成細部設計，惟部分用地涉及航空城特定區區段徵收而影響，高公局預計 108 年 7 月完成用地取得，108 年底動工，111 年 6 月完工。本局將協調高公局及地方土地所有權人檢討用地取得方式，以 106 年底動工，108 年底完工為目標。

(3) 後續路段(臺 15 至臺 61)於 104 年 9 月迄今正辦理可行性研究，預計 105 年底完成可行性研究，109 年 4 月動工、111 年

底完工。



國 2 甲路廊圖

3. 國道 3 號銜接台 66 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

- (1) 本案於國道 3 號近大溪交流道處，增設南下出口匝道銜接臺 66 線大溪端、臺 66 線大溪端增設北上入口環道銜接國道 3 號，並以集散道路往南接大溪交流道，並於大溪交流道增設南下出口環道銜接縣道 112 甲線(圖 1)，所需徵收私有土地面積 7.67 公頃。本計畫可行性業於 104 年 6 月獲行政院正式核定，現由高公局辦理規劃設計及環境影響說明書。
- (2) 本計畫可行性業於 104 年 6 月獲行政院正式核定，後續由高公局辦理規劃設計及環境影響說明書。
- (3) 高公局考量可行性階段規劃之銜接方案用地取得及拆遷範圍較大，且涉及公墓拆遷問題，將方案調整為沿縣道 112 甲線闢建高架段銜接大溪交流道，並於大溪交流道增設南下出口環道銜接縣道 112 甲線。本系統交流道匝環道總長度約 4.9 公里，總經費 49 億 6,000 萬元(工程費 37 億 400 萬元，用地費 12 億

5,600 萬元)，依工程規劃報告之經費分攤原則，本府負擔大溪交流道增設南下出口環道用地費，用地取得面積約 3.13 公頃(公有土地約 0.1 公頃、私有土地約 3.03 公頃)，計 4 億 6,500 萬元，餘 44 億 9,500 萬元由國道基金支應。

- (4) 本案高公局正同步進行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及工程規劃設計等作業，預計於 106 年底完成，而建設計畫報亦將於 106 年底奉核定。本案於建設計畫報核後，將於 107 年辦理用地取得、108 年底動工、111 年底完工。
- (5) 高公局甫於 105 年 8 月 25 日修正完成工程規劃報告並函送本府表示意見，本府交通局將簽請市府審議。考量本案已推動多年且將可完善串聯本市高快速公路路網，爰本府交通局將邀集高公局及相關機關協調本案推動期程縮短，以 110 年底完工為目標。



國道 3 號銜接臺 66 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示意圖



國道3號銜接臺66線工程工程規劃階段建議方案示意圖

4. 國道3號龍潭路段增設交流道計畫（龍潭第二交流道）

- (1) 本計畫位於國道3號73K附近（約於龍潭交流道南側5公里處），交流道聯絡道路為高原路（桃68/桃68-1鄉道），交流道型式採鑽石型佈設，總經費約9億7,900萬元，本府配合負擔約2億9,600萬元（含用地費2億3,500萬元、桃68鄉道跨越橋樑改建費用6,100萬元）。
- (2) 本計畫可行性研究報告業於104年10月由交通部核定，高公局後續將辦理工程細部設計、環說及用地取得作業，於105年5月30日將工程規劃報告送交通部審核，環保署亦於105年5月19日召開環境影響說明書專案小組審查會議，預計105年底完成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107年10月完成用地取得、107年11月開工、109年10月完工。惟本局將再協調高公局檢討採其他用地取得方式，以106年底完成用地、108年底完工為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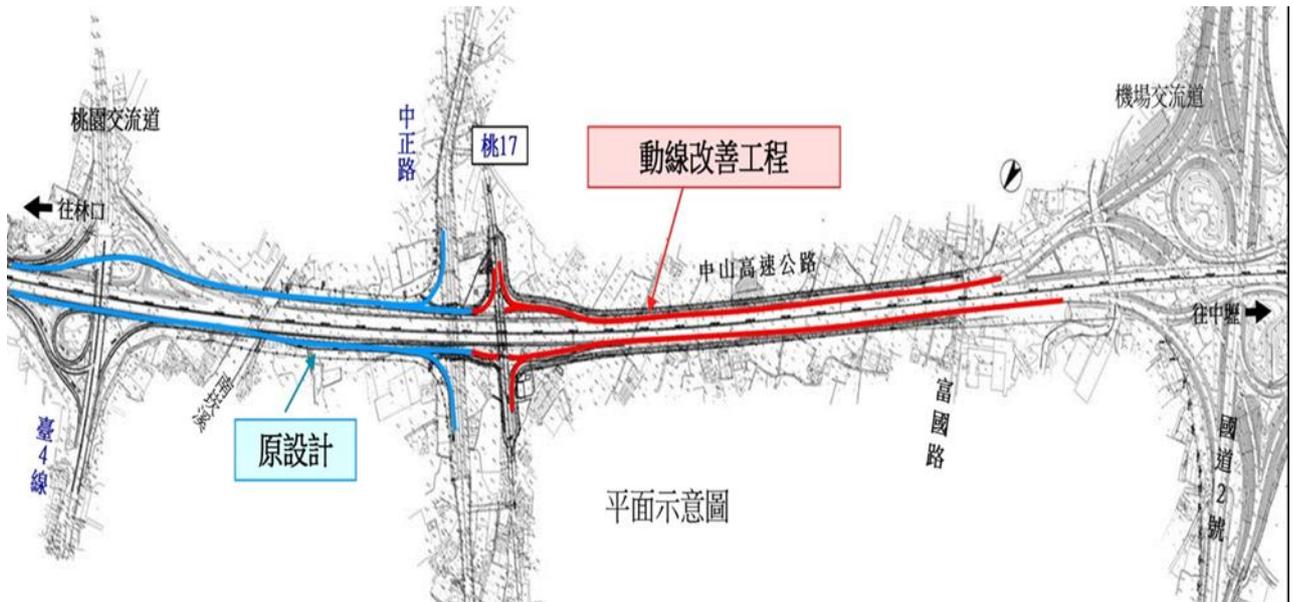


國道3號龍潭路段增設交流道計畫（龍潭第二交流道）圖

5. 國道1號桃園交流道改善工程(增設中正北路匝道)

- (1) 本案中正北路北上入口及南下出口2股匝道已於102年11月先開放通車，另北上出口及南下入口2匝道因五楊高架工程結案故改另立新案辦理，並配合蘆興南路(桃17線)涵洞拓寬一併辦理，總經費約7億9,800萬元(用地費約3億2,400萬元)建設費用全由國工局支應。
- (2) 國工局原擬採一般徵收，惟地主要求改納入「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綠線】G12~G13a車站及北機廠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區段徵收範圍，故本府正配合區徵計畫辦理，惟期程需至112年底方完工。
- (3) 為加速工程推動，本府105年5月30日及7月20日與國工局開會協商，由國工局同時辦理都市計畫變更，載明與土地所有權人協議先行提供土地作為匝道工程使用，並保留土地所有權人參與區段徵收之權利。
- (4) 本府都發局已於105年7月28日研提都市計畫變更案用地取得加註文字，本府地政局正研議可行之租金方案(租金標準)，後續由本府工務局協助交流道範圍建築改良查估作業。以107

年 6 月完成用地取得後開工，109 年底完工為目標。



國道 1 號桃園交流道改善工程(增設中正北路匝道)示意圖

6. 國道 1 號增設中壢中豐交流道計畫

(1) 本計畫由國工局主辦，規劃於國道 1 號中壢戰備道段

(59K+800)，增設全套交流道(半苜蓿葉型)進出本市中壢區中豐北路，工程總經費約 69 億 9,800 萬元(含用地費 59 億 4,100 萬元)。行政院國發會於 103 年 10 月 9 日審議「國道 1 號中豐交流道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時，因用地費用過高，要求本府與國工局研提減少徵收面積及降低用地取得經費之可行方案，惟經本府多次研議仍難以採其他方案減少用地費。

(2) 嗣本府於 105 年 4 月 22 日拜會交通部，並經鄭運鵬立委於 6 月 22 日協調，於符合交通需求之前提下，國工局目前正研議用地徵收規模較小之交流道型式，目標仍以 106 年底完成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107 年開工、110 年完工。



國道1號增設中壢中豐交流道示意圖

7. 國道1號楊梅幼獅交流道改善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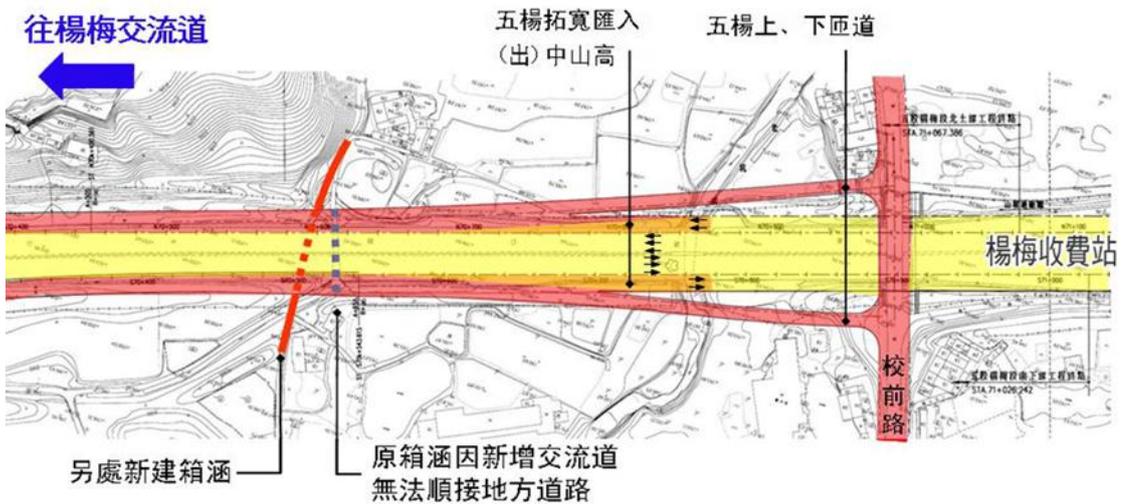
本計畫由高公局主辦，將既有幼獅交流道由鑽石型交流道改為單點式交流道，本案未涉及新增用地，計畫概估總經費約2億5,000萬元。104年9月工程招標至今已5次流標，嗣經高公局檢討招標文件並於105年3月重新上網公告招標，預計105年5月動工，107年11月完工(建設費用全由國工局支應)。已於105年6月動工，預計107年11月完工。



國道 1 號楊梅幼獅交流道改善示意圖

8. 國道 1 號新增楊梅校前路匝道計畫

本計畫由國工局主辦，於五楊高架終點端增設匝道銜接楊梅校前路，計畫總經費約 2 億 2,200 萬元(含用地費約 7,500 萬元)，建設費用全由國工局支應，已於 104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06 年 8 月完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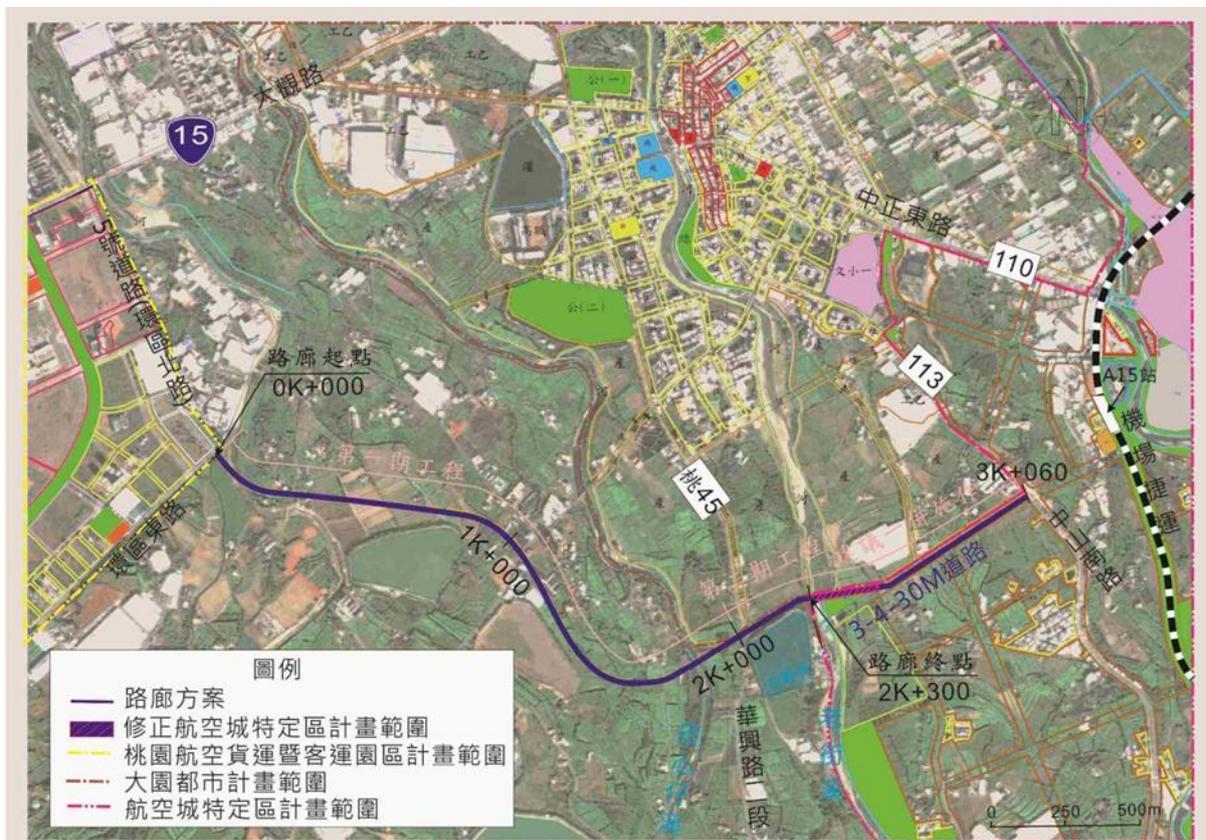


國道 1 號新增楊梅校前路匝道示意圖

(二) 本府辦理航空城聯外道路建設計畫

1. 客運園區至機場聯絡道路

- (1) 本道路路廊起於桃園航空貨運暨客運園區(大園南港地區)環區北路及環區東路口，跨越老街溪，終點銜接航空城特定區計畫道路，全長約 2.5 公里，計畫路寬 30 公尺，總經費約 14 億 9,000 萬元，已於 103 年 9 月獲內政部營建署 104-107 年生活圈道路建設計畫核定，並於 105 年 3 月核定經費補助 7 億 5,000 萬元。
- (2) 工程分二期開闢，第一期為大園區環區東路至桃 45(大園區華興路二段)，長 2.2 公里，目前由本府工務局辦理用地取得，並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工程設計及施工作業，預計 108 年完工。第二期為桃 45 (大園區華興路二段) 至老街溪，銜接航空城特定區計畫道路，長 0.3 公里，需配合航空城特定區計畫辦理，目前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設計中，預計 108 年 10 月取得用地，109 年完工。



客運園區至機場聯絡道路路廊規劃平面圖

2. 桃 15(桃園區富國路及蘆竹區富國路一至三段，臺 31 至縣 110)道路拓寬工程

- (1) 本道路長度約為 6 公里，現況路寬為 20 公尺，計畫路寬為 30 公尺，經費 80 億 9,700 萬元(用地費 71 億 500 萬元)，交通部於 103 年核定 104-107 年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經費補助 10 億 8,900 萬元。
- (2) 本工程因用地費龐大，需拆除沿線大量建築物及採一般徵收等問題造成居民反彈，爰經評估分析中止本道路工程推動，改採「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綠線】G12~G13a 車站及北機廠周邊土地開發計畫」規劃銜接桃園區寶慶路之 2-1-30M 道路(長 5 公里、寬 30 公尺)取代，起迄點為台 31 至桃園區莊敬路，將納入區徵公共工程開闢該道路用地，預計 107 年 12 月通過內政部都委會審議，112 年完成區段徵收。



15 道路拓寬及寶慶路 2-1-30M 道路示意圖

3. 臺 31 北延(蘆竹區臺 4 線-蘆竹區桃 3)道路新闢工程

(1) 本道路為南崁地區都市計畫範圍內計畫道路，全長 1.35 公里，經費 11 億 2,000 萬元，交通部已於 103 年 9 月 19 日核定 104-107 年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經費補助 6 億 3,000 萬元，本府工務局遂於 104 年辦理用地徵收(一般徵收)前置作業(土地市價查估、地上物查估、公聽會)及規劃設計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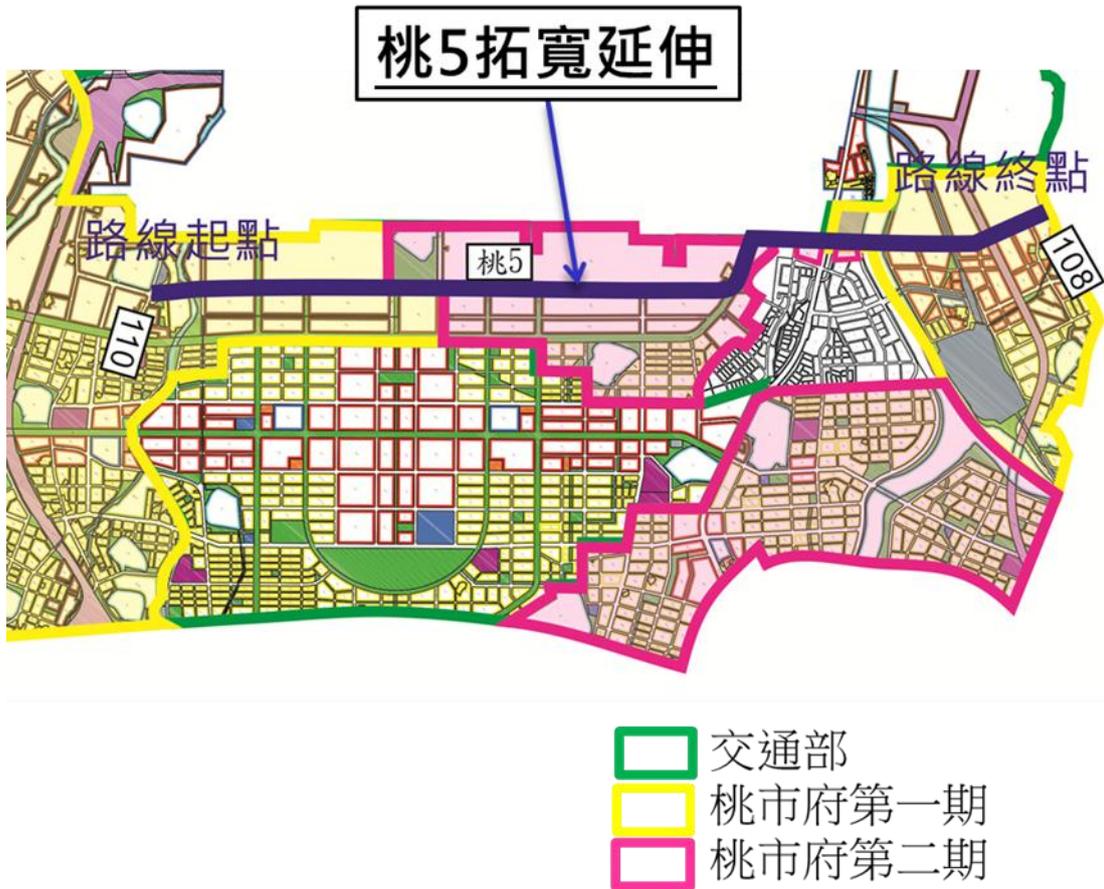
(2) 104 年 4 月、7 月等 2 場公聽會遭逢民眾抗爭用地徵收及闢建道路必要性，本府工務局決議先行暫緩執行用地取得作業。



臺 31 北延道路新闢工程圖

4. 桃 5 拓寬延伸案(蘆竹區縣 108-大園區縣 110)

本道路位於航空城特定區範圍內，全長 6.4 公里，計畫路寬為 40 公尺，經費 35 億 4,700 萬元，本案位於「擬定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第一期及第二期發展區(1-7-40M 道路)，納入航空城特定區徵收工程辦理，相關期程將配合航空城特定區用地辦理全區聽證後推動工程規劃設計施工，第一期預定 114 年完工。



桃5拓寬延伸示意圖

5. 機場捷運橋下道路(A15~A17，大園區)

本道路位於航空城特定區範圍內，全長 3.15 公里，計畫路寬為 50 公尺，經費 9 億 8,000 萬元，本案位於「擬定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第一期發展區(1-2-50M 綠園道)，納入航空城特定區區段徵收工程辦理，相關期程將配合航空城特定區用地全區聽證後辦理，預計於 114 年完成。



機場捷運橋下道路(A15~A17，大園區)示意圖

(三)新闢市區道路規劃

1. 桃園區延平路打通至八德區和平路新闢工程

(1) 為解決桃園火車站地區利用臺4線及縣道110往返大湳交流道車流之交通問題及現有道路順暢，並提高本區域路網更高效益，本案道路工程已規劃分成三期執行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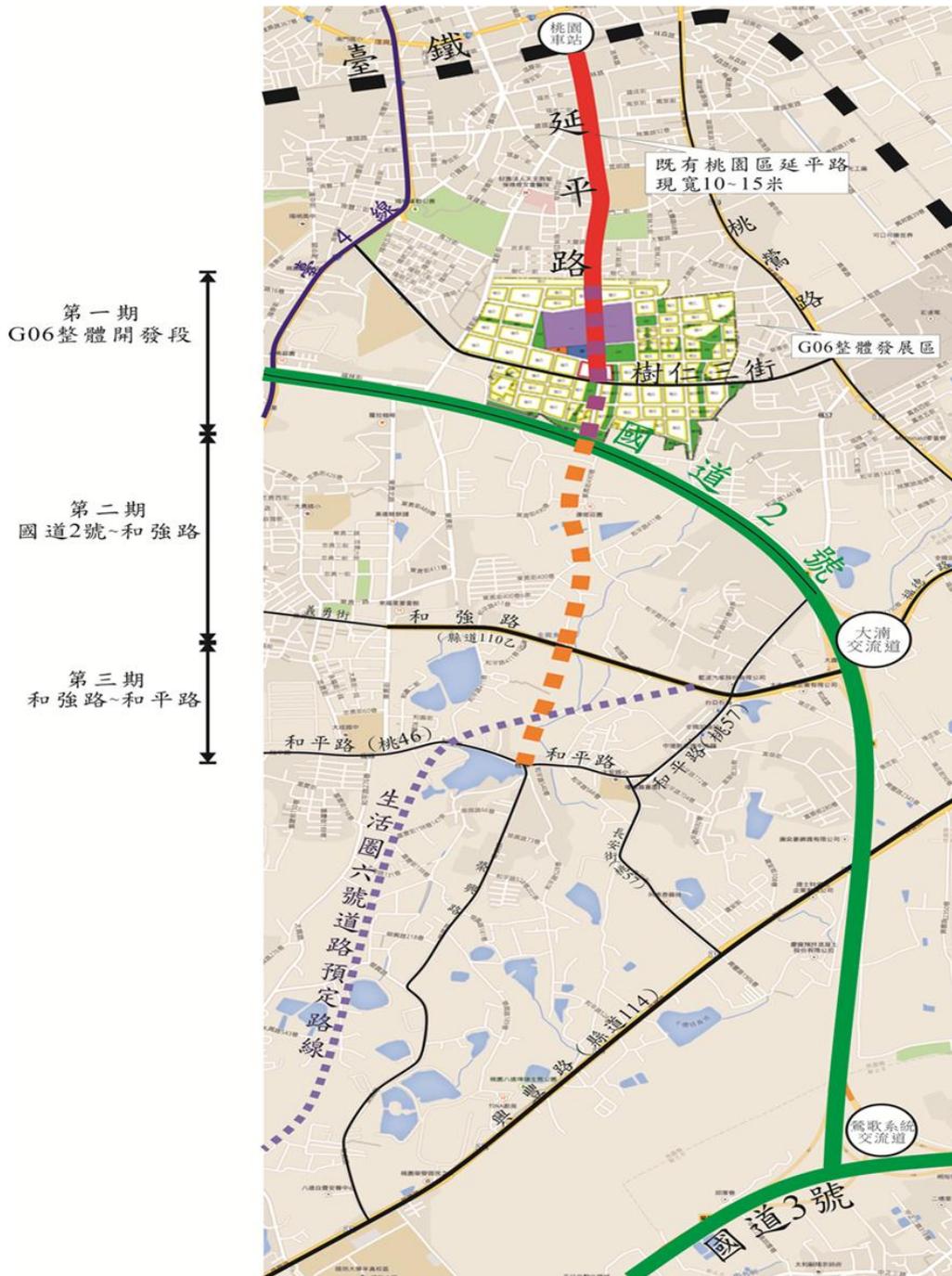
① 第一期(G06 整體發展區至國道2號北側)：道路長度約290公尺，寬度20公尺，採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期於107年底前發布實施G06 整體發展區細部計畫、108年底前完成區段徵收及工程設計、109年底前完工。

② 第二期(國道2號南側至和強路)：道路長度約1.1公里，寬

度 20 公尺，工程費 1 億 1,000 萬元，用地費 4 億 6,000 萬元，合計 5 億 7,000 萬元，採一般徵收方式辦理，預計於 105 年底前完成設計，106 年底前取得用地、107 年底前完工。

③第三期(和強路至和平路)：道路長度約 600 公尺，寬度 20 公尺，工程費 6,000 萬元，用地費 2 億 4,000 萬元，合計 3 億元，採一般徵收方式辦理，預計於 106 年底前完成設計，107 年底前取得用地、108 年底前完工。

(2) 本案道路工程全長 2 公里(其中第二、三期位於非都市計畫區內)，總經費 8 億 7,000 萬元，本局已完成路廊規劃，現已移交本府工務局辦理道路定線工程設計、用地取得及經費籌措，預計 109 年底全線通車。



桃園區延平路打通至八德區和平路新闢工程示意圖

2. 桃園區桃 53 國際路(永安路-南平路)道路延伸：本道路路廊起於桃園區國際路/永安路口，終點於桃園區南平路/寶慶路口，路廊長度約 1.07 公里，計畫寬度 30 公尺，總經費約 17 億 9,300 萬元（用地取得 13 億 3,900 萬元），正由本局納入 105 年道路新闢規

劃可行性研究評估，預計 105 年 10 月完成。



桃園區桃 53 國際路(永安路-南平路)道路延伸圖

3. 桃園區幸福路延伸至中正路：本道路路廊起於桃園區幸福路臨南崁溪畔，終點於桃園區中正路，路廊長度約 0.28 公里，計畫寬度 30 公尺，由本府都發局配合捷運綠線建設辦理都計變更，已納入「捷運綠線 G12~G13a 車站周邊農業區土地變更計畫案」，目前由本市都委會審議中，後續尚須經本市及內政部二級都委會審議通過，始能辦理區段徵收開發。



中壢區/平鎮區龍慈路延伸至臺 66 快速道路新闢圖

5. 平鎮區南勢重劃區中庸路延伸銜接中興路：本道路路廊起於平鎮區新光路五段/中庸路口，終點於平鎮區中興路，路廊長度約 2.3 公里，計畫寬度 20 公尺，正由本局納入 105 年道路新闢規劃可行性研究評估，預計 105 年 12 月底完成。



平鎮區南勢重劃區中庸路延伸銜接中興路圖

6. 平鎮區復旦路二段 186 巷拓寬並打通至長安路：平鎮區復旦路二段 186 巷現況寬 3 至 6 公尺，計畫拓寬至 8 公尺，並打通道路銜接至長安路，長度約 1.5 公里，正由交通局納入 105 年道路新闢規劃可行性研究評估，預計 105 年 10 月完成。



平鎮區復旦路二段 186 巷拓寬並打通至長安路圖

7.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龍潭基地東向聯外道路，工程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龍潭基地東側，西起自龍潭基地龍園一路，往東連接至聖亭路止，道路計畫寬度為 15 公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於龍潭基地開發計畫與細部計畫書中提供本案道路線型。惟龍潭基地開發計畫自 97 年核定後已迄今多年，園區發展廠商進駐，就業人口現況與未來發展情形與原核定內容有落差，原有路線需重新檢討其開闢公益性、必要性、適當性及合法性，並將原規劃線型適時調整以符合實際需求，爰本府交通局正辦理委託定線技術服務招標案，預計於 105 年 10 月完成本道路定線作業。
8. 生活圈 2 號道路新闢工程路起點為中壢區中正路(縣 112)及中壢區三民路口、迄點為中壢區中園路，全長約 4,300 公尺，寬度 30 公尺，工程總經費約 36 億元(含用地費約 21 億)，預估建設時程約為 4.3 年。本府已完成路廊規劃，因路線行經「中壢平鎮都市計畫區」及「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之農業區，尚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程序，預計 106 年底完成工程設計、108 年 6 月完成變更都市計畫及用地取得、108 年 9 月動工、110 年 3 月完工(優先路段)。



生活圈二號道路路線圖

(四) 大溪假日交通壅塞改善

為改善大溪地區假日交通壅塞，本局已就大眾運輸、道路及捷運建設等層面進行通盤檢討及規劃，相關交通建設規劃分述如後：

1. 武嶺橋拓寬工程：武嶺橋為大溪復興地區聯外主要交通幹道，終日交通壅塞，爰交通部公路總局正辦理武嶺橋拓寬工程，於現有橋面雙向四車道各兩側各增設一機車道，已於 104 年 7 月動工、預計 107 年 8 月完工。
2. 國道 3 號銜接臺 66 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本案於國道 3 號 67K 處(近大溪交流道)增設南下出口匝道銜接臺 66 線大溪端，總長度約 7 公里，全案工程經費約 40 億 4,000 萬元。本案已於 105 年 4 月 12 日召開規劃設計報告審查會，預計 106 年 6 月完成規劃設計及環境影響說明書，106 年底完成用地取得及開工，109 年底完工。
3. 大溪-臺北國道客運路線規劃：為大溪居民往返台北之通勤需求及台北都會區民眾至大溪觀光遊憩需求，特規劃大溪至捷運永寧站

之快捷公車路線，已於 105 年 5 月 26 日第 7 次市區客運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

4. 大漢溪河濱道路規劃：本府水務局刻正辦理「大漢溪桃園市轄段(後池堰至鳶山堰間)區域總體規劃可行性評估」，預計 106 年 5 月底前完成可行性評估，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屆時將參考本府水務局之可行性研究修正大漢溪河川區域線、河川治理線，本局將俟前開公布資料，始得進行道路路廊規劃，本案路廊可行性評估預計 106 年 12 月完成。
5. 爭取捷運延伸至大溪：目前正評估 G01 延伸大溪埔頂採航空城捷運綠線系統延伸、單軌捷運或輕軌運輸等三系統之可行性方案，本案已於 104 年 12 月 21 日完成期中報告審查，預計 105 年 8 月底完成可行性研究。
6. 公共自行車租賃站：將評估於月眉(河東)、大溪橋頭(河西)停車場及大慶洞各設置 1 站，導引觀光車潮停放於停車場後，利用公共自行車進入老街區訪遊，減少假日大量車潮進入大溪老街。

二、交通工程

(一) 本市交通管制設施管理資訊系統規劃建置工作

1. 以地理資訊系統(GIS)為基底，於地圖上即時呈現交通工程設施分佈位置及相關設置檢修歷程與紀錄，便利查詢、規劃設計及設置檢修等維運作業，強化便民服務效率。
2. 目前已建置完成本市縣道、鄉道及 8 米以上市區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查詢系統、交控設備管理系統、工程錄案專區以及圖層維護編輯數化平台，未來將配合 8 米以下市區道路接管期程納管圖資系統，以提升本局交通設施設備管理及維護之能力，強化便民服務之效率。

(二) 先進交通管理措施

過去交通預測的過程上，僅能進行短期的預測，造成第一線的交控人員沒有足夠的緩衝時間，進行疏導策略的執行，因本市地方道路的車流狀況時間重現性高，極具有長期預測的潛力，目前已積極增建 eTag 偵測器設備，將所蒐集之路段旅行時間、起迄點及行駛路徑等大量資訊，作為交通管理與決策參考，未來將透過大數據資料解析出適當的日型態樣態分類，搭配充分的正規化歷史資料庫，即可進行長週期的路況預測分析，更可獲得交通疏導策略的執行彈性。

三、停車管理工程

(一) 本市公有路外停車場整體關建計畫

本局刻正辦理設計及施工之公有路外地下停車場計有 2 處(桃園區公 24 地下停車場、中壢區自強多目標停車場)，並已優先辦理桃園區文昌公園地下停車場及中壢國小地下停車場可行性評估，規劃近期關建，其餘停車場將視各區停車需求及停管基金餘絀情形陸續規劃關建。

1. 桃園區文昌公園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基地位處桃園區民權路與新民街交叉口，位於桃園站前商圈，毗鄰捷運綠線 G07 及 G08 站，停車需求甚高且須配合捷運綠線施工時中正路路邊停車管制，有關建地下停車場必要。停車場建築面積約為 4,500 平方公尺，採地下三層興建，約可提供汽車格 250 格及機車格 250 格供周邊民眾停放，計畫預計 106 年開始進行規劃設計，108 年 12 月完工。
2. 中壢國小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基地位處中壢區延平路 622 號(延平路與康樂路交叉口，中壢國小現址)，預定興建停車場總建築面積為 4,500 平方公尺，採地下三層興建，約可提供汽車格 250 格及機車格 250 格供周邊民眾停放，計畫預計 106 年開始進行規劃設計，108 年 12 月完工。

(二) 利用其他公有土地合作闢建路外停車場

為增加停車供給，本局尋覓轄內其他閒置公有土地闢建路外停車場，目前正積極洽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等機關所有之中壢區三座屋段三座屋小段 641-2 土地、中壢區石頭段 52-4 等 2 筆土地及平鎮區忠貞段 144-2 等 3 筆土地，可望新闢三處路外停車場，增加約 400 席停車格位。

(三) 電子行動支付繳交路邊停車費

為提升本市停車繳費便利性，本局擬推行電子行動支付繳交路邊停車費，目前已詢多家廠商洽談中，後續將以短期自辦計畫及機關免自付手續費模式進行合作，可提供手機 APP、信用卡及金融卡方式繳停車費，預計 105 年底建置完成。

四、公共運輸

(一) 推動本市提升公車服務品質計畫

本市未來市區公車營運路線將有 261 條(市區客運 63 條、公路客運移撥 98 條、免費公車 100 條)，現有計價方式不一致、路線重疊、車輛老舊、車體廣告零亂等現象，本局研提改善公車服務品質計畫如下：

1. 已訂定「桃園市區汽車客運路線新闢變更繼續經營申請及審核作業要點」，將公車評鑑績效納入審核，以提高業者服務品質。
2. 客運場站放置公車手冊，提供新住民及外籍勞工索取；於本市火車站內及捷運站內設置附掛式智慧型公車資訊顯示設備，提供即時到站資訊，桃園火車站已於 104 年底完成建置，其餘車站及機場捷運本市境內各站將於 105 年底完成建置。
3. 提升市區公車發車班次合格率，預計 105 年度動態系統上線率已達 90%以上，提供民眾即時可靠資訊。
4. 配合 105 年底 314 輛公路客運路線車輛移撥本市轄管，本局已協

調客運業者加速老舊車輛汰換，107 年底前將完成汰換 12 年以上之大客車，預計於將於 105~107 年間引進 205 輛以低地板為主之新車。

(二) 推動公共運輸使用提昇計畫

1. 為提昇民眾使用大眾運輸意願，本局藉由公路客運路線移撥契機，依據民眾旅運需求、各路線重疊度、營運績效等指標辦理公車路網整併規劃，於 105 年度與公車業者召開 15 次之公車業務聯繫會議，共同研商完成台一、中豐、春日、介壽及龍岡等 5 大主要路廊路線及班次檢討，並協調客運業者加速老舊車輛汰換以提昇公車服務品質。
2. 因本市市區公車係以段次計價(每段次約 8 公里收費 18 元)，公路客運則係採里程計價(起程價 24 元，8 公里後每公里 2.98 元)，導致目前在同一路廊搭乘市區公車與公路客運路線存在票價不同之問題，透過 98 條公路客運路線移撥為市區公車契機，本局規劃統合本市轄內之客運票價，改善同一路廊公車票價結構不同問題，目前刻就票價方案與客運業者協調，並將提送本市市區汽車客運審議委員會審議。
3. 參考 5 都提昇大眾運輸運量策略，均採取公車乘車優惠措施，降低民眾搭乘公車成本，進而提昇使用意願。因此除前述路線班次整併、車輛更新及票價統一外，並規劃分階段推動乘車優惠措施。參考台中市全面實施 8 公里免費(目前擴大至 10 公里免費)之經驗，雖有運量大幅成長之效果，惟因未限定使用卡別，且 8 公里內均毋需負擔乘車費用，以致於有部分民眾於搭乘接近 8 公里時下車換卡再上車，或是僅搭乘 1 站即下車等資源浪費之缺失，且對於經常使用者與一次性乘客無差別待遇，對於忠誠乘客較無獎勵效果。

4. 由於乘車優惠措施所需經費龐大，故本市規劃之方案，將以限定持市民卡之乘客為優惠對象，以避免民眾利用多張卡片於同一旅次重複享受優惠之情形，另外刻就提供 8 公里免費提昇運量措施，或兼顧偏鄉乘客負擔上限等方案，對財政負擔及運量提昇效果等面向綜合評估，擇選適當方案後辦理驗票機程式修正，並於確認系統無誤後，於今年底前以台一路廊試辦方式執行，106 年再分階段擴大範圍推動實施，並將每年檢討實施成效，達成運量提昇之階段性目標後，再將優惠方式轉為轉乘優惠或 8 公里以外免費等措施。
5. 為讓市民充分瞭解本府推行公車乘車優惠措施，將規劃相關行銷策略，並透過平面海報及車體廣告等宣導管道，以廣為宣導優惠措施實施方式與內容。

(三) 客運轉運站建置計畫

規劃建置客運轉運站，可將國道客運攔截於市中心區外，並輔以接駁車連結，降低市中心交通負荷，計畫內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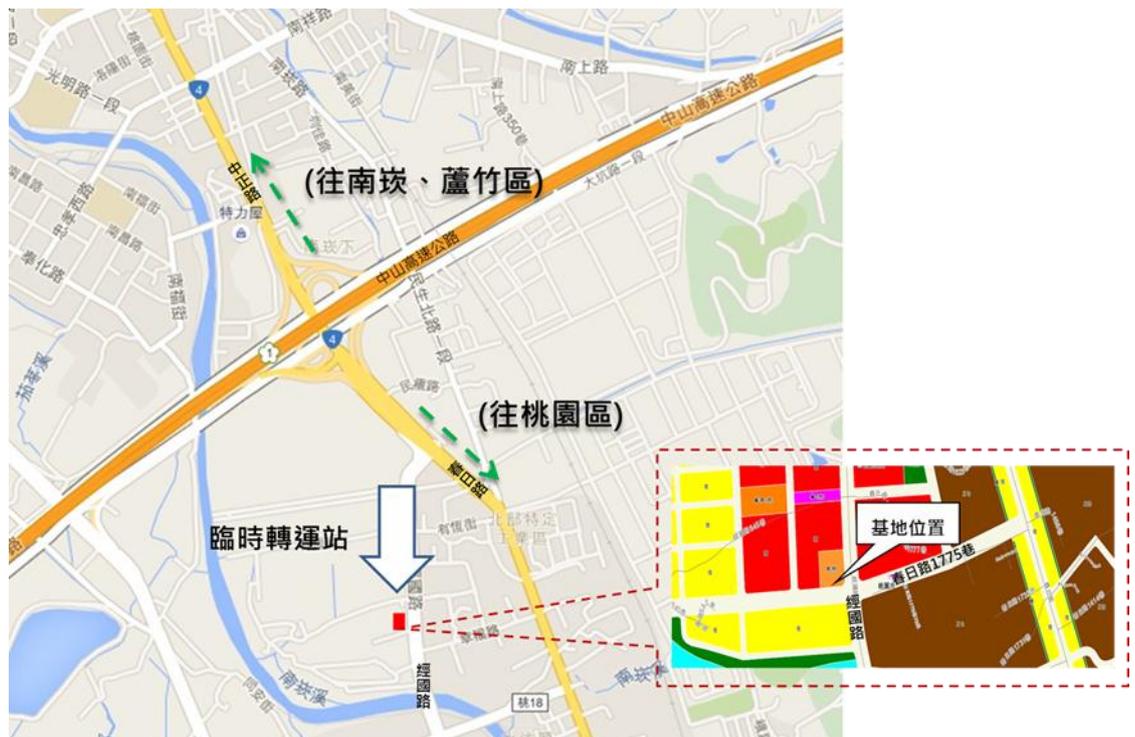
1. A21 轉運站(中壢區中豐北路)：本案已由高鐵局完工並完成驗收，本局已規劃各預定進駐客運車席位置且完成核定相關路線調整事宜，後續將配合機場捷運通車期程同步調整路線。



2. A8 轉運站(龜山區龜山一路、湖邊路)：目前正辦理轉運站規模規劃、預計引入公車路線及相關動線進行及席位規劃、公車路線及相關動線進行規劃，預計 105 年底完成先期規劃作業並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將公園用地變更為交通用地，106 年辦理細部設計及轉運站建置，107 年 10 月底竣工啟用。



3. G12 轉運站(桃園區中正路): 規劃與航空城捷運線 G12 車站銜接轉乘，因配合航空城捷運線推動時程較長，本局將先規劃於經國重劃區(桃園區經國路幸福路口) 規劃臨時轉運站，預計 105 年 9 月完成細部設計，並於 106 年 6 月竣工啟用。



4. 大溪轉運站(大溪區員林路一段仁和路口):

- (1) 本局規劃選定於大溪區仁和路與員林路口西北側設置轉運站，距大溪交流道約 1.9 公里，所需基地面積約 2.5 公頃，用地分區屬都市計畫機關用地(國防部軍備局管有，計 13 公頃)。
- (2) 本府都市發展局規劃將前揭區位 13 公頃進行都市計畫變更，完成後辦理區段徵收，預計將本局所須用地變更為交通用地，以供建置大溪轉運站之用。
- (3) 本案依本府都市發展局之期程，預計 106 年通過都市計畫變更並於 110 年完成區段徵收，本局將配合都發局用地取得進度同步進行轉運站規劃設置相關事宜。



5. 八德臨時轉運站(大湳地區)：本局規劃於八德交流道周邊設置客運轉運站，提供國道客運與市區公車或免費公車轉乘之服務，以紓緩八德核心區域(八德區公所及大湳等地區)之壅塞情形。本局預定於105年12月底前針對和強路及和平路周邊範圍進行土地徵求公告以取得適宜建置轉運站，續於106年編列經費進行轉運站規劃設計及財務分析，預計107年完成轉運站建置並啟用。

(四) 廣續推動雙北通勤公車便捷系統計畫

為強化本市與雙北之聯繫及提高大眾運輸使用率，現行國道客運行經國道1號計28條路線，行經國道3號計7條路線，將持續推動闢駛至雙北及捷運站之公車路線，本局推動雙北市與本市間國道客運路線增闢情形如下：

1. 平鎮區山仔頂-國道3號-永寧捷運站：由統聯客運、指南客運聯

營，預計 106 年 1 月前通車營運。

2. 大溪-國道 3 號-永寧捷運站：提請 105 年 8 月 18 日市區汽車客運審議委員會審議，由捷順交通公司營運，預計 106 年 2 月通車營運。
3.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新北市林口區：本府第 2 次市區客運審議委員會已完成審核並由三重客運籌備中，預計 105 年 11 月通車營運。
4. 桃園市中壢區 A21 轉運站-五楊高架-台北劍南路捷運站：本府 105 年 4 月 19 日函請交通部公路總局協請依本局規劃路線辦理公告。

(五) 爭取中央補助本市公路公共運輸提升計畫

1. 配合交通部 104 年推動公路公共運輸提升計畫，本市提出總經費 2 億 7,552 萬元之計畫，其中申請中央補助 1 億 2,161 萬 6,000 元，本府自籌 2,990 萬元，業者自籌 1 億 2,400 萬 4,000 元。
2. 105 年推動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本市提出第 1 期總經費 1 億 6,362 萬 5,000 元計畫，其中申請中央補助 8,453 萬 3,000 元，本府自籌 8,453 萬 3,000 元，業者自籌 1,119 萬 2,000 元。

(六) 推動本市大專院校公共運輸服務計畫

1. 現本市 14 所大專院校，計有 9 所學校(國立中央大學、中原大學、元智大學、萬能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長庚大學、長庚科技大學林口校本部、銘傳大學桃園校區、開南大學)已有公車路線進入校園提供通學服務。
2. 另 4 所大專院校(健行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平鎮校區、龍華科技大學、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因受限地形及校園腹地，不適宜公車進入。
3. 本局委託顧問公司辦理「桃園市轄大專院校公共運輸需求研究計畫」，透過實地調查、問卷調查及電子票證資料研析等方式，研擬大專院校周邊路線調整規劃及停車管制策略，預計於 105 年 10 月

底完成規劃。

(七) 計程車營運調查計畫

1. 本府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接管中央移撥計程車客運業營運管理業務，為了解計程車業者營運狀況、計程車營運特性等資料，並檢討自 94 年 10 月 1 日起免徵汽燃稅、94 年 12 月 2 日免徵牌照稅暨 101 年度運價調整後對營運狀況影響，擬定合理的計程車運價方案，將進行計程車營運情形調查計畫。
2. 透過調查計畫，了解乘客申訴主要項目及服務水準項目分析，及探討共乘制度實施方式及費率訂定，以改善營運效益，促進服務品質提升，維護業者與乘客之權益。
3. 本案於 105 年 3 月 22 日決標，由三維移動有限公司得標，工作計畫書業於 105 年 4 月 28 日審查通過，已於 105 年 8 月 3 日提送期中報告，預計 105 年底前提出成果報告。

五、交通資訊

(一) 加強行動化交通服務

1. 本局為提供行動化交通資訊，已完成建置「桃園輕鬆 GO」手機 APP，目前提供停車、公車、YouBike、路況與其他交通相關資訊，截至 105 年 8 月 1 日止，累計下載次數約 2 萬次。
2. 為使民眾路邊繳費更便利，預計明年優化 APP 功能，提供行動支付及第三方支付服務，讓繳費機制更多元化。

(二) 加強機房系統及網路資訊安全防護

1. 由於本局近年開發之系統越來越多，又「個人資料保護法」已自 101 年 10 月起施行，使得「機房網路設備系統之安全」及「異常存取檢核機制之強化」更顯重要。
2. 本局已於 105 年擴充機房空間，並加強機房資安、網路設備及各項基礎建設，以確保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未來更將加

強資訊機密維護，保障民眾權益。

(三) 落實政府開放資料(OpenData)品質維護

1. 為鼓勵民眾與企業對政府開放資料作創新加值應用，依據「桃園市政府政府資料開放作業原則」，本局開放之資料包括：路外停車場停車資訊、路邊停車格停車資訊、公車動態資訊、公車站點資訊、公共自行車資訊、道路平均行駛速率、道路平均旅行時間、旅行時間偵測站設備資訊、車輛偵測器動態資訊、車輛偵測器設備資訊、資訊可變標誌動態資訊、資訊可變標誌設備資訊等 12 項。
2. 本局將落實資料品質的維護，確保資料的正確性、完整性及一致性，其效益將促進民眾或企業之創新加值應用，並強化民眾對於政府資料集(Data Set)之信賴。

六、交通裁決業務

(一) 裁決專業人力精實及推動內控作業

1. 人員

- (1) 缺額補足：預算員額補足(38人尚缺2人)。
- (2) 教育訓練：每季至少安排1場教育課程(至少2小時)，包含服務禮儀、法律知識、心理輔導或政風宣導等內容。截至7月底已辦理5場教育訓練課程。
- (3) 參訪交流：安排至各直轄市處罰機關進行參訪與業務交流。

2. 內控制度

- (1) 訂定「標準作業程序」(S.O.P)，俾使同仁有一致之依循標準，並提供民眾標準化服務。
- (2) 成立內部控制小組並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執行成效。

(二) 裁決處洽公廳舍興建規劃

業規劃於「自強多目標立體停車場興建工程」中納入裁決處辦公廳舍，俟工程竣工後儘速完成人員、設備進駐與搬遷作業。

(三) 辦公環境E化

傳統型取號機無資料帶出功能，民眾至櫃檯後尚須手動輸入資料，較為耗時，未來擬增加智慧型取號機，利用掃描身分證條碼或違規通知單條碼，裁罰窗口即可自動帶出資料，減少手動輸入，提高行政效率。

(四) 推動多元資訊服務

1. 開辦線上申辦服務：提供違規查詢、罰鍰繳納、申訴等線上申辦及查詢服務。
2. 提供簡訊通知服務：提供罰單到期、吊扣牌(駕)照到期領回、罰鍰分期付款繳款、租賃車輛之違規案件完成歸責實際駕駛人及退款款項匯入等簡訊通知服務。

參、結語

以上謹就本局現階段重點工作執行情形及未來工作重點提出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惠予指導。並預祝本次大會圓滿成功。

肆、本局主管名單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主管名單	
職稱	姓名
局長	高 邦 基
副局長	陳 文 德
副局長	張 新 福
主任秘書	熊 啟 中
簡任技正	陳 光 凱
簡任技正	張 俊 雄
運輸規劃科科长	江 信 潔
交通工程科科长	黃 錦 虹
停車管理工程科科长	蘇 盈 瑜
公共運輸科代理科長	鄒 育 菁
交通資訊科科长	陳 盈 潔
肇事鑑定科科长	施 人 維
秘書室代理主任	劉 廣 堂
人事室代理主任	謝 慶 洲
政風室主任	徐 達 忠
會計室主任	何 雨 彤
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處	
代理處長	張 新 福
副處長	吳 翰 彰
桃園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	
代理處長	張 丞 邦